

安徽捷方电子有限公司
年产 8000 万片 SMT 项目
阶段性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报告表

建设单位：安徽捷方电子有限公司

2021 年 8 月

法定代表人：周邦兵

电话：0571-85317628

传真：/

邮编：242200

地址：安徽省宣城市广德经济开发区科技创业园 2#标准化厂房 3 层

建设单位：安徽捷方电子有限公司

目录

表一.....	1
表二.....	4
表三.....	11
表四.....	14
表五.....	21
表六.....	23
表七.....	24
表八.....	30

附图:

附图 1 厂区地理位置图

附图 2 厂区平面布置图

附件:

附件 1 安徽捷方电子有限公司年产 8000 万片 SMT 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审批意见

附件 2 危废合同

附件 3 验收监测期间生产报表

附件 4 验收监测报告

附件 5 登记回执

附表: 建设项目工程竣工环境保护“三同时”验收登记表

表一

建设项目名称	年产 8000 万片 SMT 项目				
建设单位名称	安徽捷方电子有限公司				
建设项目性质	新建√ 改扩建 技改 迁建				
建设地点	安徽省宣城市广德经济开发区科技创业园 2#标准化厂房 3 层				
主要产品名称	SMT 贴片				
设计生产能力	年产 8000 万片 SMT				
实际生产能力	年产 3850 万片 SMT				
建设项目环评时间	2020.07	开工建设时间	2020.10		
调试时间	2021.04	验收现场监测时间	2021.8.6~2021.8.7		
环评审批部门	广德市生态环境分局	环评编制单位	安徽伊尔思环境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环保设施设计单位	安徽乾晟环保设备有限公司	环保设施施工单位	安徽乾晟环保设备有限公司		
投资总投资(万元)	3000	环保投资(万元)	45	比例	1.5%
实际总投资(万元)	2620	实际环保投资(万元)	41.6	比例	1.59%
验收监测依据	(1)《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保护法》（2015.1.1）； (2)环境保护部国环规环评[2017]4号《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暂行办法》2017.11.22； (3)生态环境部公告（公告2018年第9号）《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技术指南污染影响类》2018.05.15； (4)环境保护部环发〔2009〕150号文：《建设项目“三同时”监督检查和竣工环保验收管理规程（试行）》，2009.10； (5)环境保护部办公厅文件环办[2015]113号：《关于印发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现场检查及审查要点的通知》； (6)安徽捷方电子有限公司《年产8000万片SMT 项目》于2020年4月9日获得了广德经开区经发局项目备案表（项目编码：2020-341822-39-03-012730）；				

	(7)安徽捷方电子有限公司《年产 8000 万片 SMT 项目》于 2020 年 7 月委托安徽伊尔思环境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编制的该项目的环境影响报告表； (8)广德市生态环境分局于 2020 年 9 月 10 日对《安徽捷方电子有限公司年产 8000 万片 SMT 项目》审批，（广环审[2020]114 号）； (9)建设单位提供的其它基础材料。																							
验收监测 评价标 准、标号、 级别、限 值	1、项目环评阶段无生产废水。生活污水经化粪池预处理，达广德第二污水处理厂接管标准后排入第二污水处理厂处理，第二污水处理厂尾水排放执行《城镇污水处理厂污染物排放标准》（GB18918-2002）一级 A 标准，尾水排入无量溪河。验收阶段无生产废水。生活污水经化粪池预处理，达广德第二污水处理厂接管标准后排入第二污水处理厂处理，第二污水处理厂尾水排放执行《城镇污水处理厂污染物排放标准》（GB18918-2002）一级 A 标准，尾水排入无量溪河。具体排放标准见表 1-1。 表 1-1 本项目废水排放标准 <table><tr><th rowspan="2">项目</th><th colspan="2">广德第二污水处理厂</th></tr><tr><th>接管要求</th><th>排放标准</th></tr><tr><td>pH</td><td>6~9</td><td>6~9</td></tr><tr><td>COD</td><td>450</td><td>50</td></tr><tr><td>BOD₅</td><td>180</td><td>10</td></tr><tr><td>NH₃-N</td><td>30</td><td>5（8）</td></tr><tr><td>SS</td><td>200</td><td>10</td></tr><tr><td>标准</td><td>《广德第二污水处理厂接管标准》及《污水综合排放标准》（GB8978-1996）表 4 中三级标准</td><td>《城镇污水处理厂污染物排放标准》（GB18918-2002）中一级标准的 A 标准</td></tr></table> 2、建设项目焊接工序产生的锡及其化合物参照执行《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表 2 中相关标准，建设项目钢网清洗工序、涂刷绝缘漆工序、固化工序、产品擦拭工序、波峰焊工序产生的 VOCs 参照执行天津市地方标准《工业企业挥发性有机物排放控制标准》（DB12/524-2014）表 2 中“电子工业”中相关要求。验收阶段要求锡及其化合物、非甲烷总烃有组织参照执行上海市地方标准《大气污染物综合排	项目	广德第二污水处理厂		接管要求	排放标准	pH	6~9	6~9	COD	450	50	BOD ₅	180	10	NH ₃ -N	30	5（8）	SS	200	10	标准	《广德第二污水处理厂接管标准》及《污水综合排放标准》（GB8978-1996）表 4 中三级标准	《城镇污水处理厂污染物排放标准》（GB18918-2002）中一级标准的 A 标准
项目	广德第二污水处理厂																							
	接管要求	排放标准																						
pH	6~9	6~9																						
COD	450	50																						
BOD ₅	180	10																						
NH ₃ -N	30	5（8）																						
SS	200	10																						
标准	《广德第二污水处理厂接管标准》及《污水综合排放标准》（GB8978-1996）表 4 中三级标准	《城镇污水处理厂污染物排放标准》（GB18918-2002）中一级标准的 A 标准																						

放标准》（DB31/933-2015）中表 1 和表 3 标准。厂区内 VOCs 无组织排放限值执行挥发性有机物无组织排放控制标准（GB37822-2019）附录 A 中“厂区内 VOCs 无组织排放限值”要求具体标准限值详见下表：

表 1-3 废气污染物排放标准限值

类别	标准名称及级(类)别	污染物	标准值			
			排放浓度 mg/m ³	排气筒高度 m	排放速率 (kg/h)	周界外浓度最高点 mg/m ³
废气	上海市《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 (DB31/933-2015) 表 1 中标准	锡及其化合物	5	20	0.22	0.06
		NMHC	70	20	3.0	4.0
	挥发性有机物无组织排放控制标准 (GB37822-2019)	NMHC	厂区内 VOCs 无组织排放限值			
			6	监控点处 1h 平均浓度值		在厂房外设置监控点
			20	监控点处任意一次浓度值		

3、噪声执行《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表 1 中 3 类功能区标准。

4、一般固废执行《一般工业固体废物贮存和填埋污染控制标准》（GB18599-2020）中的有关规定。危险废物执行《危险废物贮存污染控制标准》（GB18597-2001）及 2013 年修改单中的有关规定。

表二

工程建设内容：

1、项目概况

项目名称：年产 8000 万片 SMT 项目；

建设单位：安徽捷方电子有限公司；

建设地点：安徽省宣城市广德经济开发区科技创业园 2#标准化厂房 3 层；

建设性质：新建；

2、项目建设背景及历史沿革

安徽捷方电子有限公司《年产 8000 万片 SMT 项目》于 2020 年 4 月 9 日获得了广德经开区经发局项目备案表（项目编码：2020-341822-39-03-012730）。

安徽捷方电子有限公司《年产 8000 万片 SMT 项目》于 2020 年 7 月委托安徽伊尔思环境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编制的该项目的环境影响报告表，广德市生态环境分局于 2020 年 9 月 10 日对《安徽捷方电子有限公司年产 8000 万片 SMT 项目》审批，（广环审[2020]114 号）。

目前本项目阶段性验收的主要生产设备均已到位，与之配套共用工程、辅助工程以及环保工程均同步投入使用。

3、建设内容及规模

具体建设内容一览表见表 2-1。

表 2-1 项目工程一览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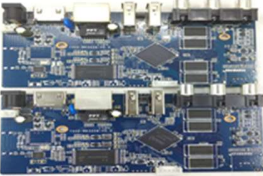
序号	项目	工程名称	环评设计主要内容及规模	实际建设情况	备注
1	主体工程	生产车间	1 栋 3 层，钢筋混凝土结构，建设项目仅租用第 3 层作为生产车间，面积 2300m ² ，设置有 8 条 SMT 生产线，包括印刷机 8 台、回流焊 8 台、贴片机 10 台，2 条手贴线，包括 2 台印刷机、贴片机 2 台、1 条波峰焊线，包括波峰焊 1 台，2 条手焊线、1 条绝缘漆生产线，其余的设备主要有 AOI 检测仪 5 台、波峰焊 1 台、X-ray 检测仪 1 台、UV 固化炉 1 台、点胶机 1 台。	1 栋 3 层，钢筋混凝土结构，建设项目仅租用第 3 层作为生产车间，面积 2300m ² ，共设置 3 条生产线，包括印刷机 5 台、贴片机 5 台、回流焊 3 台、波峰焊 1 台、2 条手焊线、1 条绝缘漆生产线 UV 固化炉 1 台、AOI	除部分设备未上，基本与环评一致，不属于重大变更

				检测 2 台、点胶机 1 台等设备	
2	辅助工程	综合办公区	面积约为 114m ² ，位于生产车间的西侧	与环评一致	不属于重大变更
3	公用工程	供水	由园区供水管网供水	与环评一致	不属于重大变更
		供电	由开发区变电所接入 10KV 电力线构成双回路供电，厂区设配电房	与环评一致	不属于重大变更
4	储运工程	原材料仓库	面积约为 370m ² ，位于生产车间的南侧，用于堆放原材料	与环评一致	不属于重大变更
		成品仓库	面积约 50m ² ，位于生产车间的东南侧，用于堆放成品	与环评一致	不属于重大变更
		化学品仓库	面积约 8.5m ² ，位于生产车间的东北侧	与环评一致	不属于重大变更
5	环保工程	废水	项目无生产废水，生活污水经园区化粪池预处理后，接管至广德第二污水处理厂	与环评一致	不属于重大变动
		废气	建设项目焊接工序产生的锡及其化合物和非甲烷总烃收集经布袋除尘器处理再经二级活性炭处理。钢网清洗工序、涂刷绝缘漆工序、固化工序、产品擦拭工序产生的有机废气经二级活性炭吸附装置处理通过 1 根 20m 高排气筒排放	与环评一致	不属于重大变动
		噪声	车间合理布局，选用低噪声设备，机械性噪声设备设置减振基座，加强设备维修和保养	与环评一致	不属于重大变动
		固废	生活垃圾设置垃圾桶收集，委托环卫部门统一清运；设置一般固废仓库，面积约 10m ² ，位于生产车间的西南侧。危废设置危废暂存间面积约 8.5m ² ，位于生产车间的东北侧，委托有资质单位处置	与环评一致	不属于重大变动

4、产品方案

项目产品方案见下表。

表 2-2 项目产品方案一览表

产品名称	产品种类	产品图片	产品规格	生产规模 (万片/年)	本次验收 (万片/年)
SMT 贴片	LED 灯板		直径 80mm	8000	3850
	电梯顶板		长：182.08mm 宽：142mm 高：10.2mm		
	电源板		长：152mm 宽：130mm 高：7.6mm		
	机顶盒 线路板		长：250mm 宽：140mm 高：8.2mm		

5、生产设备清单

表 2-3 设备清单一览表

序号	设备	型号	环评数量 (台、条)	实际数量 (台、条)	与环评对比变化 量(台、条)
1	印刷机	GKG G5	10	5	-5
2	锡膏检测机	InSplre-510	5	0	-5
3	贴片机	ASM-CP12PP	12	5	-7
4	回流焊	JT- TEA-800	8	3	-5
5	AOI 检测仪	明锐 V8	5	2	-3
6	波峰焊	SE-350	1	1	0
7	绝缘漆线	/	1	1	0
8	固化炉	UV 固化炉	1	1	0

6、原辅料用量

表 2-4 原辅材料用量

序号	名称	规格	环评设计用量	实际年耗量	变化量
1	印刷线路板	/	8000万套	3850万套	-4150万套
2	电子元器件	/	8000 万套	3850万套	-4150万套
3	钢网	500mm*500mm	24t/a	10	-14
4	无铅锡膏	SAC305&6337	2.4t/a	0.62	-1.78
5	清洗剂	异丙醇：20%，三氯乙烯：65%， 聚醚多元醇：10%，聚酯多元醇： 5%	0.4t/a	0.15	-0.25
6	无水乙醇	TF-990 20L	1.4t/a	0.08	-1.32
7	助焊剂	TF-800H 20L	1.4t/a	0.22	-1.18
8	锡条	SAC305&6337	2.4t/a	0.16	-2.24
9	锡丝	SAC305&6337	2.4t/a	0.06	-2.34
10	红胶	聚烯化合物	2.4t/a	0.002	-2.398
11	绝缘漆	醇酸树脂：25%~30%，异丙醇： 40%~50%，固化剂：1%~5%，促进 剂：1%~5%，乙酸乙酯：20%~30%， 乙二醇单丁醚：10%~20%	0.24t/a	0.054	-0.186

7、项目工程变动情况

(1)平面布局变动

验收阶段与环评设计阶段平面布局基本一致，因此不属于重大变动。

(2)设备变动

本次阶段性验收设备均满足环评设计要求，因此不属于重大变动。

(3)原辅料变动

本次阶段性验收设备均满足环评设计要求，因此不属于重大变动。

(4)生产工艺变动

本次阶段性验收设备均满足环评设计要求，因此不属于重大变动。

(5)污染防治措施变动

本次阶段性验收污染防治措施与环评设计一致，因此不属于重大变动。

综上，本项目不属于重大变动，可以纳入竣工验收管理。

8、本工程劳动定员及生产班制

职工人数：本项目劳动定员 60 人

工作时数：项目年工作日以 300 天计，实行 2 班制，每班工作 8h；

厂区内不设置食堂和住宿。

9、水平衡

本项目用水主要分为生活用水，废水主要为生活污水，生活污水经化粪池预处理后达广德第二污水处理厂接管标准后排入广德第二污水处理厂，经其处理后，最终尾水达标排放至无量溪河。项目用水分析见下表：

表 2-5 建设项目用水量表（t/a）

序号	名称	项目用水量	污水产生量
1	生活用水	1800	1440

主要工艺流程及产物环节：

1、SMT生产工艺流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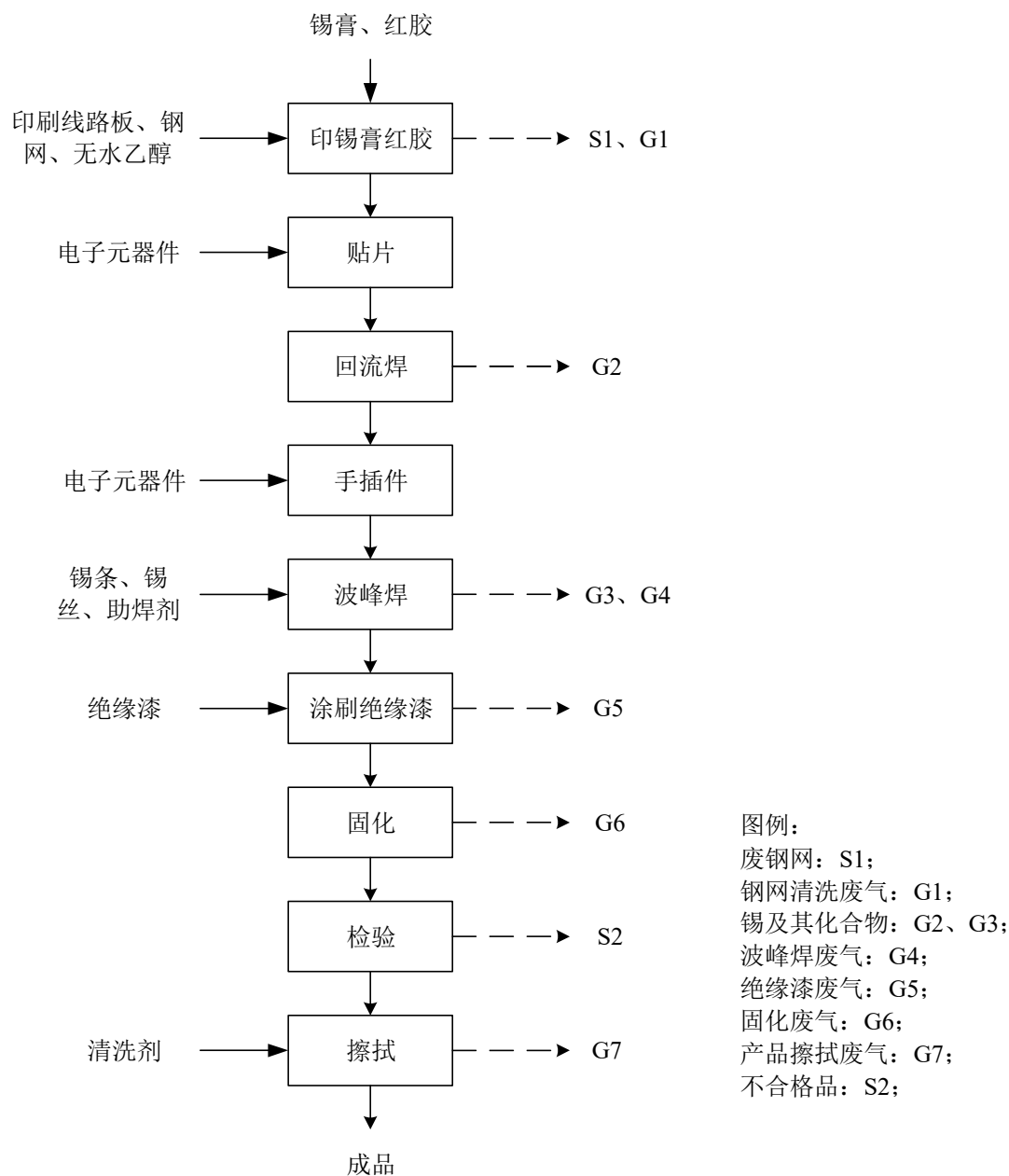


图 2-1 SMT 生产工艺流程及产污节点图

工艺说明：

(1) 印锡膏红胶：将无铅锡膏、红胶进行回温搅拌，通过点胶机进行手动点和印刷机以漏印的方式印刷到 PCB 的焊盘上，为元器件的焊接做准备。当无铅锡膏印刷结

束后，对印刷机使用无水乙醇进行清洗，避免钢网开口被无铅锡膏堵塞。无水乙醇全部挥发，该工序会产生 S1：废钢网、G1：钢网清洗废气；

（2）贴片：将电子元器件通过专业贴片设备准确安装到 PCB 的固定位置上；

（3）回流焊：将无铅锡膏融化，使表面组装元器件与 PCB 板牢固焊接到一起，该工序会产生 G2：锡及其化合物；

（4）手插件：针对不规则包装的特殊物料，用自动贴片设备无法生产的，通过人工插件的方式将该元器件安装到 PCB 对应位置上；

（5）波峰焊：利用无铅锡膏与焊盘与金属引脚的互相浸溶特性，使手插件与 PCB 焊盘牢牢结合，该工序会产生 G3：锡及其化合物；G4：波峰焊废气；

（6）涂刷绝缘漆：根据客户需求，将焊接好的部分 PCB 进行人工涂刷绝缘漆，避免因空气中湿度、粉尘、盐雾、霉菌等引起的 PCB 各种失效问题，该工序会产生 G5：绝缘漆废气；

（7）固化：通过 UV 固化炉对涂刷绝缘漆后的 PCB 进行固化，用于保护 PCB 电路板免受外界环境腐蚀，该工序会产生 G6：固化废气；

（8）检测：通过自动检测设备以及人工检测和品质监督的方式，保证生产质量满足客户需求，该工序会产生 S2：不合格品；

（9）擦拭：将检测合格后的产品使用清洗剂利用抹布进行人工擦拭，该工序会产生 G7：产品擦拭废气；

表三

主要污染源、污染物处理和排放：**1、废水污染源及治理措施**

本项目产生的废水主要是生活污水。生活污水经化粪池预处理，纳管至广德第二污水处理厂处理，最终排入无量溪河。

表 3-1 废水治理设施及去向

序号	废水类别	处理设施及去向	
1	生活污水	化粪池预处理	接管排放至广德第二污水处理厂，经其处理达《城镇污水处理厂污染物排放标准》GB18918-2002中的一级（A）标准，排入无量溪河

2、废气污染源及治理措施

建设项目焊接工序产生的锡及其化合物和非甲烷总烃收集与钢网清洗工序、涂刷绝缘漆工序、固化工序、产品擦拭工序产生的非甲烷总烃合并至1套布袋除尘器+二级活性炭吸附装置处理，通过1根20m高排气筒排放。

袋式除尘器工作原理：

含尘气体通过过滤材料，尘粒被过滤下来，故布袋除尘器中的滤料是除尘系统中最关键的材料。目前常用的是无纺布针刺毡，该滤料是用整个厚度作滤材，清灰不能清净，容易堵塞和起球。建设项目不使用无纺布作为滤料，拟使用新型薄膜滤料。新型薄膜滤料是在骨架材料表面覆盖一层透气性能好的薄膜，滤料表面光滑，不会粘附杂物，将布的厚度过滤改为表面过滤。该滤布的特点是阻力低、清灰容易、气流量高、滤料寿命长、过滤效率高及维修费用低。虽然此滤布的价格比普通的无纺布略高，但可以减少物料的流失，提高资源利用率，更重要的是能解决环保问题，可以保证粉尘的达标排放。

处理废气时，含尘气体由灰斗（或下部宽敞开式法兰）进入过滤室，较粗颗粒直接落入灰斗或灰仓，灰尘气体经滤袋过滤，粉尘阻留于滤袋表面，净气经袋口到净气室、由风机排入大气，当滤袋表面的粉尘不断增加，导致设备阻力上升至设定值时，时间继电器（或微差压控制器）输出信号，程控仪开始工作，逐个开启脉冲阀，使压缩空气通过喷口对滤袋进行喷吹清灰，使滤袋突然膨胀，在反向气流的作用下，附于滤袋表面的粉尘迅速脱离滤袋落入灰斗（或灰仓）内，粉尘由卸灰阀排出，全部滤袋喷吹清灰结束

后，除尘器恢复正常工作。

技术特点：

a 无需预除尘设备，能一次性处理高达 1000 mg/m^3 浓度的烟尘，排放小于 50 mg/m^3 ，工艺流程简单；

b 袋室内无需喷吹管，机外换袋方便；

c 嵌入式弹性袋口，密封性能好；

d 脉冲阀数量小，清灰强度大，动作迅速；

e 整机采用微机自动控制，各参数易于调节，可实现无岗位工作；

f 滤袋使用寿命二年以上；

g 易实现隔离检修。

活性炭吸附原理：由于活性炭表面上存在着未平衡和未饱和的分子引力或化学键力，因此当此固体表面与气体接触时，就能吸引气体分子，使其浓聚并保持在固体表面，此现象称为吸附。利用固体表面的吸附能力，使废气与大表面的多孔性固体物质相接触，废气中的污染物被吸附在固体表面上，使其与气体混合物分离，达到净化目的。废气经空气过滤器除去微小悬浮颗粒后，进入吸附罐顶部，经过罐内活性炭吸附后，除去有害成分，符合排放标准的净化气体，经风机排出室外。

3、噪声污染源及治理措施

本项目主要噪声设备生产设备、空压机、风机等。声源强度不高，属中低频稳态噪声，项目单位采取以下噪声治理措施：

①在满足工艺设计的前提下，选用满足国际标准的低噪声、低振动型号的设备，降低噪声源强。

②合理布置噪声源，项目高噪声设备布设尽量远离厂界，充分利用距离衰减控制噪声对外界环境的影响。

③根据生产工艺和操作等特点，采用隔声墙壁、隔声窗等措施隔离噪音，将高噪声生产设备置于室内操作，利用建筑物隔声屏蔽。

④确保降噪设施的有效运行，并加强对生产设备的保养、检修与润滑，保证设备处于良好的运转状态。

4、固废污染源及治理措施

建设项目生活垃圾收集后交环卫部门进行无害化处理；废钢网收集后外售；废包装桶、废活性炭、废润滑油、不合格品等危险废物，暂存于厂区内的危险暂存间，定期交由蚌埠亿钢再生资源利用有限公司和蚌埠市康城医疗废物集中处置有限公司处置。

表 3-2 固体废弃物产生和排放情况

环评内容							本次验收	
序号	固废名称	排放点	类别	性状	排放量 (t/a)	处置去向	排放量 (t/a)	处置去向
1	生活垃圾	职工生活	一般固废	固态	60	环卫部门	28	环卫部门
2	废钢网	印锡膏	一般固废	固态	24	收集后外售	10	收集后外售
3	废沾染物	擦拭	危废废物	固态	0.5	委托资质单位处置	0.01	由蚌埠亿钢再生资源利用有限公司和蚌埠市康城医疗废物集中处置有限公司
4	废润滑油	保养		固态	0.1		0.05	
5	废包装桶	生产		固态	0.02		0.01	
6	废活性炭	废气处理		固态	11.7		1	
7	不合格品	检验		固态	0.5		0.2	

表四

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主要结论及审批部门审批决定：

一、结论

1、项目概况

- (1) 项目名称：年产 8000 万片 SMT 项目；
- (2) 建设单位：安徽捷方电子有限公司；
- (3) 建设性质：新建；
- (4) 建设地点：安徽省宣城市广德经济开发区科技创业园 2#标准化厂房 3 层；
- (5) 项目总投资：3000 万元，环保投资 45 万元，占投资总额的 1.5%；
- (6) 占地面积：2300m²。

2、产业政策符合性分析

建设项目属于“二十八、计算机、通信和其他电子设备制造业，83、电子元件及电子专用材料制造”中“有分割、焊接、酸洗或有机溶剂清洗工艺的”，依据国家发展改革委员会公布的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第 21 号令《国家发展改革委关于修改〈产业结构调整指导目录（2019 年本）〉有关条款的决定》，建设项目属于鼓励类中的第二十八项“信息产业”中的第 21 小项：新型电子元器件（片式组件器、频率组件器、混合集成电路、光电子器件、敏感组件器及传感器、新型机电组件、高密度印刷电路板和柔性电路板等）制造，并且项目已于 2020 年 4 月 9 日经广德经开区经发局予以批准备案（项目编码：2020-341822-39-03-012730）。

因此，建设项目的建设符合国家产业政策。

3、选址可行性分析

安徽捷方电子有限公司位于安徽省宣城市广德经济开发区科技创业园 2#标准化厂房 3 层，项目中心坐标为东经 119.449538 度、北纬 30.900684 度。根据现场勘查，项目东侧和南侧为已建厂房，西侧为科技创业园其他标准化厂房，北侧隔国华路为工业用地。项目周边无饮用水源保护区、自然保护区、风景名胜区、生态环境敏感区等需要特殊保护的环境敏感点，因此建设项目选址基本与当地环境相容。

综上分析，建设项目符合相关规划、选址基本合理。

4、环境质量现状

根据地区环境质量状况公报公布数据，仅项目 $\text{PM}_{2.5}$ 超标，超标倍数为 0.2 倍，项目属于不达标区。根据《宣城市生态建设与环境保护“十三五”规划（2016-2020 年）》及《宣城市人民政府关于印发宣城市打赢蓝天保卫战三年行动计划实施方案的通知》，到 2020 年，二氧化硫、氮氧化物排放总量分别比 2015 年下降 8.5%、10%；市区 $\text{PM}_{2.5}$ 平均浓度较 2015 年下降 16%以上。届时区域环境质量现状将进一步改善；根据监测的数据表明，锡及其化合物、非甲烷总烃能够满足《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详解》中的推荐值。

项目受纳水体无量溪河 pH、COD、 BOD_5 、 $\text{NH}_3\text{-N}$ 等指标均符合《地表水环境质量标准》（GB3838-2002）III类水质标准要求。

项目区环境噪声监测点昼间、夜间等效声级均满足 GB3096-2008《声环境质量标准》中 3 类标准，评价结果表明项目区的声环境质量良好。

5、环境影响分析

（1）废气

建设项目焊接工序产生的锡及其化合物和非甲烷总烃采取集气罩收集经布袋除尘器处理+二级活性炭处理，钢网清洗工序、涂刷绝缘漆工序、固化工序、产品擦拭工序产生的 VOCs（以非甲烷总烃计）经集气罩收集后，进入二级活性炭吸附装置处理，处理后的废气通过 20m 高排气筒达标排放。锡及其化合物排放参照执行《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表 2 中相关标准，VOCs 排放参照执行天津市地方标准《工业企业挥发性有机物排放控制标准》（DB12/524-2014）表 2 中“电子工业”中相关要求。厂区内 VOCs 无组织排放限值执行挥发性有机物无组织排放控制标准（GB37822-2019）附录 A 中“厂区内 VOCs 无组织排放限值”要求。

（2）废水

建设项目生活污水产生量约为 2400t/a，生活污水经化粪池处理达接管标准后排入市政污水管网，接管至广德第二污水处理厂处理达标后排入无量溪河。

（3）噪声

项目营运期噪声主要来源于生产车间设备运转过程中产生的噪声。采取消声、减振

隔声等措施后，项目厂界噪声满足《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中的3类标准。

（4）固废

生活垃圾由环卫部门统一清运，一般工业固废收集后外售，危险废物由有资质单位处置。经过以上对固废综合利用以及处理处置措施后，固体废物实现资源化、无害化，建设项目产生的固废能够得到有效利用及处理处置，对外环境产生的负面影响较小。

6、总量控制

根据《国家环境保护“十三五”规划基本思路》，“十三五”期间总量控制污染物共八项：二氧化硫、氮氧化物、化学需氧量、氨氮；烟（粉）尘、VOCs、总氮、总磷（重点区域和行业）。

根据建设项目排污特点，预测建设项目污染物排放总量控制指标如下：

（1）废水：建设项目新增废水量 2400t/a、COD：0.120t/a、BOD₅：0.024t/a、SS：0.024t/a、NH-N₃：0.012t/a。其中 COD：0.120t/a、NH-N₃：0.012t/a 总量纳入广德第二污水处理厂总量范围内。

（2）废气：建设项目新增有组织大气污染物 VOCs：0.286t/a；烟粉尘：0.024t/a，新增无组织大气污染物：烟粉尘：0.026t/a、VOCs：0.318t/a。

建议总量指标：废气污染物：烟粉尘：0.05t/a、VOCs：0.604 t/a。废气总量需向宣城市广德市生态环境分局申请总量。

综上所述，建设项目符合国家和地方相关产业政策的要求，选址符合广德经济开发区用地总体规划要求；区域环境质量现状地表水、大气、声环境质量现状良好，具有一定的环境承载能力；项目各污染防治措施切实可行，可确保污染物均能达标排放，不会降低评价区域现有环境质量功能区划。企业在认真、切实落实报告表提出的各项污染防治措施的前提下，从环境影响角度分析，本项目的建设是可行的。

二、建议

1、企业应严格执行“三同时”制度，确保所有“三废”处理设施与项目同步设计、同步施工和同步投入运行。

2、完善各项工作制度及安全环保措施，注意各类原料的堆存管理。

3、加强劳动保护，强化安全意识，落实企业职工的安全教育工作，加强职工的防范意识。

二、审批部门审批决定

关于安徽捷方电子有限公司年产 8000 万片 SMT 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的审批意见
安徽捷方电子有限公司：

你公司报来的《安徽捷方电子有限公司年产 8000 万片 SMT 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收悉（以下简称“《报告表》”）。项目在受理、审批公示期间未收到反馈意见。经研究，提出审批意见如下：

一、该项目通过 2019 年广德经开区第三次小微项目预审会审查，2020 年 4 月 9 日，广德经开区经发局对该项目立项备案（项目编码：2020-341822-39-03-012730）。按照《报告表》要求落实各项污染防治措施后，从环保角度分析项目建设基本可行。我局同意你公司在广德经济开发区大学生创业园租赁已建的 2#标准化厂房进行本项目建设。

二、本项目是以印刷线路板、电子元器件、锡条、锡丝等为主要原料通过贴片、回流焊、波峰焊等工序生产 SMT 贴片产品，少量产品需要进行涂绝缘漆和固化处理，项目总产能为 8000 万片/年。

三、根据本项目生产特点，你公司应重点做好以下几方面的环境保护工作：

1、做好废水污染防治工作。

项目废水主要是职工生活废水，无生产废水排放。你公司应做好厂区内雨污分流工作。职工生活污水收集至化粪池装置预处理达广德第二污水处理厂接管标准后方可排入开发区污水管网，再经过第二污水处理厂处理达到《城镇污水处理厂污染物排放标准》(GB18918-2002)中一级 A 标准后外排。

2、做好废气污染防治工作。

项目废气主要有涂刷绝缘漆工序、固化工序、产品擦拭工序、钢网清洗工序产生的有机废气以及回流焊工序、波峰焊工序产生的烟尘等。涂刷绝缘漆工序年使用绝缘漆约 0.24 吨，不得使用高 VOCs 含量的油漆，项目有机废气应集中收集至 1 套二级活性炭装置吸附处理后排放，排气筒高度不低于 20 米，相关废气污染物 VOCs 排放应满足《天

津市工业企业挥发性有机物排放控制标准》(DB12/524-2014)表 2 标准, 并按照《报告表》要求做好无组织废气排放控制, VOCs 无组织排放执行《挥发性有机物无组织排放控制标准》(GB37822-2019); 回流焊工序、波峰焊工序使用无铅锡条、锡丝, 焊锡产生的烟尘应采用 1 套布袋除尘设施处理后排放, 相关废气污染物锡及其化合物排放执行《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表 2 中二级标准及无组织排放标准限值。

3、做好噪声污染防治工作。

你公司应对主要噪声源设备和风机采取减震、隔声、降噪等措施, 厂界噪声排放执行《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3 类标准。

4、做好固体废弃物污染防治工作。

你公司所有固体废物应本着“资源化、减量化、无害化”的原则进行处理; 一般固废尽量资源化利用, 不能资源化利用的和职工生活垃圾一并交开发区环卫部门统一无害化处置, 一般工业固废管理执行《一般工业固体废物贮存、处置场污染控制标准》(GB18599-2001)(2013 年修改)有关规定。废润滑油、废化学品包装桶、废活性炭、不合格产品等属于危险废物的, 要交有资质单位处置, 危险废物管理执行《危险废物贮存污染控制标准》(GB18597-2001)(2013 修订)中的规定。

四、你公司必须严格按照《报告表》内容进行本项目建设和生产, 不得擅自任何未经审批的产污工序。如建设项目的性质、规模、地点、采用的生产工艺或者防治污染、防止生态破坏的措施发生重大变动, 你公司应当重新报批建设项目的环境影响评价文件。

五、本项目废气污染物控制指标为: VOCs: 0.286t/a, 烟(粉)尘: 0.05t/a; 废水污染物 COD、氨氮总量纳入广德市第二污水处理厂总量指标内, 不再另行调剂。

六、本项目设置 100 米的环境防护距离, 环境防护距离内不得新建环境敏感目标。

七、建设项目竣工后, 你单位应当严格按《排污许可管理办法(试行)》相关规定, 及时申领排污许可证; 并按照规定标准和程序, 对配套建设的环境保护设施进行验收, 编制验收报告, 其配套建设的环境保护设施经验收合格后, 方可投入正式生产。

表 4-1 环评批复要求与项目实际落实情况对比一览表

序号	环评批文要求	落实情况
1	做好废水污染防治工作。	已落实 本项目无生产废水。生活污水经化粪池

	项目废水主要是职工生活废水，无生产废水排放。你公司应做好厂区内雨污分流工作。职工生活污水收集至化粪池装置预处理达广德第二污水处理厂接管标准后方可排入开发区污水管网，再经过第二污水处理厂处理达到《城镇污水处理厂污染物排放标准》(GB18918-2002)中一级 A 标准后外排。	池预处理，纳管至广德第二污水处理厂处理，达到《城镇污水处理厂污染物排放标准》(GB18918-2002)中一级 A 标准后最终排入无量溪河。
2	做好废气污染防治工作。 项目废气主要有涂刷绝缘漆工序、固化工序、产品擦拭工序、钢网清洗工序产生的有机废气以及回流焊工序、波峰焊工序产生的烟尘等。涂刷绝缘漆工序年使用绝缘漆约 0.24 吨，不得使用高 VOCs 含量的油漆，项目有机废气应集中收集至 1 套二级活性炭装置吸附处理后排放，排气筒高度不低于 20 米，相关废气污染物 VOCs 排放应满足《天津市工业企业挥发性有机物排放控制标准》(DB12/524-2014)表 2 标准，并按照《报告表》要求做好无组织废气排放控制，VOCs 无组织排放执行《挥发性有机物无组织排放控制标准》(GB37822-2019)；回流焊工序、波峰焊工序使用无铅锡条、锡丝，焊锡产生的烟尘应采用 1 套布袋除尘设施处理后排放，相关废气污染物锡及其化合物排放执行《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表 2 中二级标准及无组织排放标准限值	已落实 建设项目焊接工序产生的锡及其化合物和非甲烷总烃与钢网清洗工序、涂刷绝缘漆工序、固化工序、产品擦拭工序产生的有机废气合并至一套布袋除尘器+二级活性炭吸附装置处理通过 1 根 20m 高排气筒排放
3	做好噪声污染防治工作。 你公司应对主要噪声源设备和风机采取减震、隔声、降噪等措施，厂界噪声排放执行《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3 类标准	已落实 采取减震、隔声、降噪等措施，减少噪声对外界环境的影响，噪声的排放满足《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表 1 中的 3 类标准要求。
4	做好固体废弃物污染防治工作。 你公司所有固体废物应本着“资源化、减量化、无害化”的原则进行处理；一般固废尽量资源化利用，不能资源化利用的和职工生活垃圾一并交开发区环卫部门统一无害化处置，一般工业固废管理执行《一般工业固体废物贮存、处置场污染控制标准》(GB18599-2001)（2013 年修改）有关规定。废润滑油、废化学品包装桶、废活性炭、不合格产品等属于危险废物的，要交有资质单位处置，危险废物管理执行《危险废物贮存污染控制标准》(GB18597-2001)（2013 修订）中的规定。	已落实 生活垃圾收集后交环卫部门进行无害化处理；废钢网收集后外售；废包装桶、废活性炭、废润滑油、不合格品等危险废物，暂存于厂区内的危险暂存间，定期交由蚌埠亿钢再生资源利用有限公司和蚌埠市康城医疗废物集中处置有限公司处置
5	本项目废气污染物控制指标为：VOCs：0.286t/a，烟（粉）尘：0.05t/a；废水污染物 COD、氨氮总量纳入广德市第二污水处理厂总量指标内，不再	已落实 根据验收数据 VOCs 和烟粉尘均能满足总量要求，废水指标纳入广德第二

	另行调剂	污水处理厂
6	本项目设置 100 米的环境防护距离，环境防护距离内不得新建环境敏感目标	已落实 本项目 100 米范围内无环境敏感目标

5、公司环境管理体系、制度、机构建设情况

为认真执行国家环境保护法律法规与行政规章，做好环保工作，项目由企业主要负责人负责环境管理，包括对废水、废气和废弃物的管理，确保各项环保工作的正常开展；保管新建项目的所有设备、工艺及各项技术资料，方便日常使用和查询。建立相关环境管理制度。

6、环保设施建设管理及运行维护情况

自投运至今，制定相关操作规程，所有环保设施均运行正常。环境保护档案有专门的场所存放，有专人管理，基本做到归档及时，从立项、环评、到试运行期间，本项目与环境保护有关的文件、资料、图纸等基本齐全。

7、环境监测计划落实情况

本项目未设置专门环境监测实验室，目前委托第三方进行日常监测。

表五

验收监测质量保证及质量控制：

1、监测分析方法

表 5-1 监测分析及依据

名称	废气检测依据	检出限 (mg/m ³)	主要 检测仪器	仪器编号
锡及其化合物	HJ/T 65-2001 大气固定污染源 锡的测定 石墨炉原子吸收分光光度法	3*10 ⁻⁶	TAS-990G 原子吸收分光光度计	SCDYQ104
非甲烷总烃	HJ 38-2017 固定污染源废气 总烃、甲烷和非甲烷总烃的测定 气相色谱法	0.07	G5 气相色谱仪	SCDYQ035
非甲烷总烃	HJ 604-2017 环境空气 总烃、甲烷和非甲烷总烃的测定 直接进样-气相色谱法	0.07	G5 气相色谱仪	SCDYQ035
名称	废水检测依据	检出限 (mg/L)	主要 检测仪器	仪器编号
pH	HJ 1147-2020 水质 pH 值的测定 电极法	测定范围 0~14	PHB-4 便携式 pH 计	SCDYQ168
生化需氧量	HJ/T 86-2002 水质生化需氧量 (BOD) 的测定 微生物传感器快速测定法	2	BOD-220A 型快速测定仪	SCDYQ021
悬浮物	GB 11901-89 水质 悬浮物的测定 重量法	4	FA1003 分析天平	SCDYQ020
化学需氧量	HJ 828-2017 水质 化学需氧量的测定 重铬酸盐法	4	HCA-100 COD 标准消解器	SCDYQ039
氨氮	HJ 535-2009 水质 氨氮的测定 纳氏试剂分光光度法	0.025	TU-1810 紫外可见分光光度计	SCDYQ010
名称	噪声检测依据	—	主要 检测仪器	仪器编号
噪声	GB 12348-2008 《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	—	HS5660C 型精密噪声频谱分析仪	SCDYQ119
		—	AWA6022A 声校准仪	SCDYQ171

2、气体监测分析过程中质量保证和质量控制

废气监测仪器均符合国家有关标准或技术要求，仪器经计量部门检定合格，并在检定有效期内使用，监测前对使用的仪器均进行浓度和流量校准，按规定对废气测试仪进行现场检漏，采样和分析过程严格按照《大气污染物无组织排放监测技术导则》（HJ/T 55-2000）和《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中附录C执行。

表 5-2 废气监测措施一览表

仪器名称、型号、编号	项目	设定情况 (mL/min)	显示情况 (mL/min)	误差 (%)	允许误差
空气/智能 TSP 综合采样器 崂应 2050 型	流量	100	103.2	3.2	±10%
		210	213.6	1.7	±10%
		690	649.9	-5.8	±10%
		210	208.4	-0.8	±10%
		690	695.1	0.7	±10%

3、噪声监测质量控制

噪声测量仪器为Ⅱ型分析仪器。测量方法及环境气象条件的选择按照国家有关技术规范执行。仪器使用前、后均经 A 声级校准器检验，误差确保在±0.5 分贝以内。监测时使用经计量部门检定、并在有效使用期内的声级计；声级计在测试前后用标准声源进行校准，测量前后仪器的灵敏度相差不大于 0.5dB(A)，若大于 0.5dB(A)测试数据无效。

表 5-3 噪声监测措施一览表

项目	日期	测量前 校准值	测量后 校准值	示值偏差	标准值	是否符合 要求
噪声	2021.08.06	94.0dB(A)	93.8dB(A)	-0.2dB(A)	±0.5dB(A)	是
	2021.08.07	94.0dB(A)	93.8dB(A)	-0.2dB(A)		是

4、水质监测分析过程中质量保证和质量控制

废水监测仪器符合国家有关标准或技术要求。采样、运输、保存、分析全过程严格按照《环境监测技术规范（水和废水部分）》和《环境水质监测质量保证手册（第二版）》规定执行，实验室分析过程中采取全程空白、平行样等质控措施。

表 5-4 水质监测措施一览表

项目	样品数量	现场明码 平行	现场秘码 平行	自控平行	空白加样	质控样	质控率 (%)
SS	24	6	0	6	0	0	50
COD	24	6	3	6	0	2	42
氨氮	24	6	6	6	0	2	58
BOD ₅	24	6	0	6	0	0	50

表六

验收监测内容：

1、废水监测

本项目废水监测点位、项目、频次见表 6-1。

表 6-1 废水监测点位、项目、频次一览表

序号	监测位置	监测因子	监测频率
1	生活污水排放口	pH、COD、NH ₃ -N、BOD ₅ 、SS	连续 2 天，每天 4 次

2、废气监测

(1)有组织废气监测

表 6-2 废气有组织排放监测项目、点位、频次一览表

编号	监测点位	监测项目	位置	检测频次
1	排气筒进出口	锡及其化合物	排气筒进口、出口	连续监测 2 天，每天 3 次，每次采样时间不少于 45min，监测同时记录风量、排气筒高度、内径
2		非甲烷总烃		

(2)无组织废气监测

表 6-3 无组织废气排放源监测点位、频次及监测因子一览表

序号	监测点位	监测项目	检测频次
1	厂区东侧	非甲烷总烃、锡及其化合物	连续监测 2 天，每天 4 次，每次采样时间不少于 45min。同步气象因子（气温、气压、风向、风力）
2	厂区南侧		
3	厂区西侧		
4	厂区北侧		

3、噪声监测

本项目厂界噪声监测点位、项目、频次见表 6-4。

表 6-4 厂界噪声监测点位、项目、频次一览表

编号	点位名称	监测因子	监测频率
N1	东厂界外 1m	等效连续 A 声级	有效连续 2 天，昼、夜间各一次
N2	南厂界外 1m		
N3	西厂界外 1m		
N4	北厂界外 1m		

表七

验收监测期间生产工况记录

验收监测期间生产工况：安徽捷方电子有限公司年产 8000 万片 SMT 项目阶段性环境保护验收现场监测工作于 2021 年 8 月 6~8 月 7 日进行。根据有关规定，为保证监测结果能正确反映企业正常生产时污染物实际排放状况，监测期间对企业的生产负荷进行现场核查，核查结果工况稳定，环保设施运行正常，满足环保验收监测要求。

表 7-1 安徽捷方电子有限公司年产 8000 万片 SMT 项目阶段性验收生产报表

产品名称	环评设计生产能力（万片/a）	本次验收设计生产能力（万片/a）	年运行时间（天）	验收设计日生产能力（万片/a）	验收监测期间工况（万片/a）	
					2021.8.6	2021.8.7
SMT 贴片	8000	3850	300	12.83	12.5	12.3
生产负荷%					97.4	95.8

根据上表可知，本次阶段性验收两日生产工况分别为 97.4%、95.8%，平均生产工况为 96.6%，满足验收监测条件。

验收监测结果：

1、废水

废水监测数据见下表。

表 7-2 生活污水监测结果

采样日期：2021.08.06		生活污水排口 1★				最大值	标准值	是否达标
样品状态		微浑						
检测项目	单位	检测结果						
		第一次	第二次	第三次	第四次			
pH	无量纲	7.4	7.4	7.3	7.4	7.4	6-9	达标
COD	mg/L	77	64	70	73	77	450	
NH ₃ -N	mg/L	1.50	1.61	1.72	1.79	1.79	30	
BOD ₅	mg/L	15.3	16.8	14.7	16.3	16.8	180	
SS	mg/L	42	40	44	41	44	200	
采样日期：2021.08.07		生活污水排口 1★				最大值	标准值	是否达标
样品状态		微浑						
检测项目	单位	检测结果						
		第一次	第二次	第三次	第四次			
pH	无量纲	7.3	7.3	7.3	7.4	7.4	6-9	达标
COD	mg/L	72	67	78	76	78	450	
NH ₃ -N	mg/L	1.57	1.68	1.49	1.73	1.73	30	
BOD ₅	mg/L	16.3	15.3	14.8	15.9	16.3	180	
SS	mg/L	40	44	42	41	44	200	

监测结果表明，验收监测期间：

项目生活污水中 pH 值为 7.3-7.4，COD、NH₃-N、BOD₅、SS 浓度范围分别 64mg/L-78mg/L、1.50mg/L-1.79mg/L、14.7mg/L-16.8mg/L、41mg/L-44mg/L，各项指标均达到广德第二污水处理厂接管标准；

2、废气

(1)有组织

验收监测期间，厂区各废气监测数据详见下表。

表 7-2 含尘及有机废气（DA001）有组织监测结果

排气筒高度（m）		20						最大值	标准值	是否达标
处理设施		袋式除尘+二级活性炭装置								
采样点位	项目名称	采样日期								
		2021.08.06			2021.08.07					
		第一次	第二次	第三次	第一次	第二次	第三次			
DA001进口	测点管道截面积（m ² ）	0.0707						0.0707	/	/
	测点排气温度（℃）	37.1	37.1	37.1	37.1	37.1	37.2	37.2	/	/
	测点排气速度（m/s）	17.3	17.7	17.7	17.8	17.9	18.0	18.0	/	/
	标态排气量（m ³ /h）	3696	3778	3789	3814	3831	3842	3842	/	/
	非甲烷总烃排放浓度（mg/m ³ ）	1.44	2.14	2.10	2.08	2.18	2.12	2.18	/	
	排放速率（kg/h）	0.005	0.008	0.008	0.008	0.008	0.008	0.008	/	
	锡及其化合物排放浓度（mg/m ³ ）	7.73×10 ⁻³	6.48×10 ⁻³	6.94×10 ⁻³	5.89×10 ⁻³	6.08×10 ⁻³	6.94×10 ⁻³	7.73×10 ⁻³	/	/
	排放速率（kg/h）	2.85×10 ⁻⁵	2.46×10 ⁻⁵	2.61×10 ⁻⁵	2.25×10 ⁻⁵	2.33×10 ⁻⁵	2.67×10 ⁻⁵	2.85×10 ⁻⁵	/	/
DA001出口	测点管道截面积（m ² ）	0.1257						0.1257	/	/
	测点排气温度（℃）	37.0	37.1	37.2	37.2	37.1	37.1	37.2	/	/
	测点排气速度（m/s）	8.7	8.7	8.8	8.8	8.6	8.6	8.8	/	/
	标态排气量（m ³ /h）	3276	3257	3311	3295	3238	3231	3311	/	/
	非甲烷总烃排放浓度（mg/m ³ ）	0.51	0.53	0.49	0.52	0.43	0.41	0.53	70	
	排放速率（kg/h）	0.002	0.002	0.002	1.71×10 ⁻³	1.39×10 ⁻³	1.32×10 ⁻³	0.002	3.0	
	锡及其化合物排放浓度（mg/m ³ ）	1.49×10 ⁻³	1.00×10 ⁻³	1.46×10 ⁻³	1.32×10 ⁻³	1.12×10 ⁻³	1.12×10 ⁻³	1.49×10 ⁻³	5	达标
	排放速率（kg/h）	4.88×10 ⁻⁶	3.26×10 ⁻⁶	4.83×10 ⁻⁶	4.35×10 ⁻⁶	3.63×10 ⁻⁶	3.62×10 ⁻⁶	4.88×10 ⁻⁶	0.22	达标

①根据上述监测结果可知，本项目焊接工序产生的锡及其化合物和非甲烷总烃和钢网清洗工序、涂刷绝缘漆工序、固化工序、产品擦拭等工序产生的非甲烷总烃经布袋除尘器+二级活性炭吸附装置处理通过1根20m高排气筒（DA001）高空排放，非甲烷总烃最大排放速率为0.02kg/h，最大排放浓度为0.53mg/m³，废气处理装置对非甲烷总烃的两日平均处理效率为77.3%，锡及其化合物最大排放速率为4.88×10⁻⁶kg/h，最大排放浓度为1.49×10⁻³mg/m³，废气处理装置对锡及其化合物的两日平均处理效率为81.2%，非甲烷总烃和锡及其化合物排放满足上海市地方标准《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DB31/933-2015）中表1标准。

②总量核算

表 7-3 总量核算一览表

排气筒编号	污染因子	平均排放速率（kg/h）	运行时间（h）	本次验收排放总量（t/a）
DA001	锡及其化合物	4.05×10 ⁻⁶	4800	1.9×10 ⁻⁵
	非甲烷总烃	0.0017	4800	0.008

注：验收排放总量已根据两日平均工况折算。

由上表可知，项目阶段性验收阶段锡及其化合物、非甲烷总烃的排放量分别为1.9×10⁻⁵t/a、0.008t/a。锡及其化合物、非甲烷总烃总量满足总量要求（烟粉尘：0.05t/a、VOCs：0.286t/a）的控制范围。

（2）无组织

表 7-4 监测期间气象参数一览表

检测日期	采样点位	气温（℃）	气压（kPa）	风向	风速（m/s）	天气状况
2021.08.06	厂区东侧1○	29~33	99.8~99.9	东风	2.0~2.2	晴
	厂区南侧2○	29~33	99.8~99.9	东风	2.0~2.2	晴
	厂区西侧3○	29~33	99.8~99.9	东风	2.0~2.2	晴
	厂区北侧4○	29~33	99.8~99.9	东风	2.0~2.2	晴
2021.08.07	厂区东侧1○	29~32	99.8~99.9	东风	2.1~2.2	晴
	厂区南侧2○	29~32	99.8~99.9	东风	2.1~2.2	晴
	厂区西侧3○	29~32	99.8~99.9	东风	2.1~2.2	晴
	厂区北侧4○	29~32	99.8~99.9	东风	2.1~2.2	晴

表 7-5 大气无组织废气检测结果

采样时间	采样点位	检测结果 单位 mg/m ³	
		非甲烷总烃	锡及其化合物
2021.08.06	厂区东侧1○	0.18	<3×10 ⁻⁶

		0.12	$<3 \times 10^{-6}$
		0.16	$<3 \times 10^{-6}$
		0.09	$<3 \times 10^{-6}$
	厂区南侧 2○	0.14	$<3 \times 10^{-6}$
		0.13	$<3 \times 10^{-6}$
		0.16	$<3 \times 10^{-6}$
		0.09	$<3 \times 10^{-6}$
	厂区西侧 3○	0.10	$<3 \times 10^{-6}$
		0.10	$<3 \times 10^{-6}$
		0.12	$<3 \times 10^{-6}$
		0.09	$<3 \times 10^{-6}$
	厂区北侧 4○	0.09	$<3 \times 10^{-6}$
		0.11	$<3 \times 10^{-6}$
		0.10	$<3 \times 10^{-6}$
		0.12	$<3 \times 10^{-6}$
2021.08.07	厂区东侧 1○	0.11	$<3 \times 10^{-6}$
		0.11	$<3 \times 10^{-6}$
		0.11	$<3 \times 10^{-6}$
		0.08	$<3 \times 10^{-6}$
	厂区南侧 2○	0.14	$<3 \times 10^{-6}$
		0.15	$<3 \times 10^{-6}$
		0.16	$<3 \times 10^{-6}$
		0.11	$<3 \times 10^{-6}$
	厂区西侧 3○	0.12	$<3 \times 10^{-6}$
		0.18	$<3 \times 10^{-6}$
		0.16	$<3 \times 10^{-6}$
		0.12	$<3 \times 10^{-6}$
	厂区北侧 4○	0.09	$<3 \times 10^{-6}$
		0.11	$<3 \times 10^{-6}$
		0.10	$<3 \times 10^{-6}$
		0.13	$<3 \times 10^{-6}$

根据无组织监测结果可知，锡及其化合物无组织排放监控点最大值为 $<3 \times 10^{-6} \text{mg/m}^3$ $<0.06 \text{mg/m}^3$ ，非甲烷总烃无组织排放监控点 $0.18 \text{mg/m}^3 < 4.0 \text{mg/m}^3$ ，均能够满足上海市地方标准《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DB31/933-2015）中表 3 限值。

3、噪声

表 7-6 厂界噪声监测结果

检测时间	检测点位置	主要声源	检测结果Leq（等效声级 单位：dB(A)）	
			昼间	夜间
2021.08.06	厂界东侧	环境噪声	57.5	48.6
	厂界南侧	环境噪声	58.2	48.9
	厂界西侧	环境噪声	55.3	43.5
	厂界北侧	环境噪声	58.7	47.5
2021.08.07	厂界东侧	环境噪声	56.5	48.2
	厂界南侧	环境噪声	57.4	47.0
	厂界西侧	环境噪声	57.5	47.2
	厂界北侧	环境噪声	55.4	45.6
标准值			65	55

根据厂界噪声监测结果，验收监测期间各厂界昼夜噪声监测结果均满足《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 中 3 类区标准要求。

表八

验收监测结论:

安徽顺诚达环境检测有限公司于 2021 年 08 月 06~07 日对安徽捷方电子有限公司年产 8000 万片 SMT 项目进行环保验收监测。监测期间对企业现场核查, 核查结果满足环保验收监测的要求, 企业各项污染治理设施运行正常, 工况基本稳定。通过该项目废气监测、废水监测、厂界噪声监测和环境管理检查得出结论如下:

1、废水监测结论

①监测结果表明, 验收监测期间:

项目生活污水中 pH 值为 7.3-7.4, COD、NH₃-N、BOD₅、SS 浓度范围分别 64mg/L-78mg/L、1.50mg/L-1.79mg/L、14.7mg/L-16.8mg/L、41mg/L-44mg/L, 各项指标均达到广德第二污水处理厂接管标准;

2、废气监测结论

2.1 有组织废气

根据验收监测结果可知:

①根据上述监测结果可知, 本项目焊接工序产生的锡及其化合物和非甲烷总烃和钢网清洗工序、涂刷绝缘漆工序、固化工序、产品擦拭等工序产生的非甲烷总烃经布袋除尘器+二级活性炭吸附装置处理通过 1 根 20m 高排气筒 (DA001) 高空排放, 非甲烷总烃最大排放速率为 0.02kg/h, 最大排放浓度为 0.53mg/m³, 废气处理装置对非甲烷总烃的两日平均处理效率为 77.3%, 锡及其化合物最大排放速率为 4.88×10⁻⁶kg/h, 最大排放浓度为 1.49×10⁻³mg/m³, 废气处理装置对锡及其化合物的两日平均处理效率为 81.2%, 非甲烷总烃和锡及其化合物排放满足上海市地方标准《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DB31/933-2015) 中表 1 标准。

2.2 无组织废气

根据无组织监测结果可知, 锡及其化合物无组织排放监控点最大值为 <3×10⁻⁶mg/m³ <0.06mg/m³, 非甲烷总烃无组织排放监控点 0.18mg/m³ <4.0mg/m³, 均能够满足上海市地方标准《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DB31/933-2015) 中表 3 限值。

3、噪声监测结论

根据厂界噪声监测结果，验收监测期间各厂界昼夜噪声监测结果均满足《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 中 3 类区标准要求。

4、固废

建设项目生活垃圾收集后交环卫部门进行无害化处理；废钢网收集后外售；废包装桶、废活性炭、废润滑油、不合格品等危险废物，暂存于厂区内的危险暂存间，定期交由蚌埠亿钢再生资源利用有限公司和蚌埠市康城医疗废物集中处置有限公司处置。

5、结论

本项目履行了环保相关手续，选址合理，建设及管理规范，各污染防治设施安装到位并能有效运转，通过检测数据及现场查看情况，符合建设项目环境保护竣工验收条件。

一、建议以及要求

1、企业严格落实安全生产工作制度，加强各类环保设施的管理与维护，确保其长期稳定运行，并严格控制工艺操作参数。

2、加强环境管理，杜绝生产过程中一切“跑、冒、滴、漏”现象。

安徽捷方电子有限公司年产 8000 万片 SMT 项目

阶段性验收生产报表

产品名称	环评设计 生产能力 (万片/a)	本次验收 设计生产 能力 (万片 /a)	年运行时 间 (天)	验收设计日生产 能力 (万片/a)	验收监测期间工况 (万 片/a)	
					2021.8.6	2021.8.7
SMT 贴片	8000	3850	300	12.83	12.5	12.3
生产负荷%					97.4	95.8



安徽捷方电子有限公司 (盖章)

2021年8月8日

宣城市广德市生态环境分局文件

广环审[2020]114号

关于安徽捷方电子有限公司年产8000万片 SMT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的审批意见

安徽捷方电子有限公司：

你公司报来的《安徽捷方电子有限公司年产8000万片SMT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收悉（以下简称“《报告表》”）。项目在受理、审批公示期间未收到反馈意见。经研究，提出审批意见如下：

一、该项目通过2019年广德经开区第三次小微项目预审会审查，2020年4月9日，广德经开区经发局对该项目立项备案（项目编码：2020-341822-39-03-012730）。按照《报告表》要求落实各项污染防治措施后，从环保角度分析项目建设基本可行。我局同意你公司在广德经济开发区大学生创业园租赁已建的2#标准化厂房进行本项目建设。

二、本项目是以印刷线路板、电子元器件、锡条、锡丝等为主要原料通过贴片、回流焊、波峰焊等工序生产SMT贴片产品，少量产品需要进行涂绝缘漆和固化处理，项目总产能为 8000万片/年。

三、根据本项目生产特点，你公司应重点做好以下几方面的环境保护工作：

1. 做好废水污染防治工作。

项目废水主要是职工生活废水，无生产废水排放。你公司应做好厂区内雨污分流工作。职工生活污水收集至化粪池装置预处理达广德第二污水处理厂接管标准后方可排入开发区污水管网，再经过第二污水处理厂处理达到《城镇污水处理厂污染物排放标准》（GB18918-2002）中一级 A 标准后外排。

2. 做好废气污染防治工作。

项目废气主要有涂刷绝缘漆工序、固化工序、产品擦拭工序、钢网清洗工序产生的有机废气以及回流焊工序、波峰焊工序产生的烟尘等。涂刷绝缘漆工序年使用绝缘漆约 0.24 吨，不得使用高 VOC_s 含量的油漆，项目有机废气应集中收集至 1 套二级活性炭装置吸附处理后排放，排气筒高度不低于 20 米，相关废气污染物 VOC_s 排放应满足《天津市工业企业挥发性有机物排放控制标准》（DB12/524-2014）表 2 标准，并按照《报告表》要求做好无组织废气排放控制，VOC_s 无组织排放执行《挥发性有机物无组织排放控制标准》（GB37822-2019）；回流焊工序、波峰焊工序使用无铅锡条、锡丝，焊锡产生的烟尘应采用 1 套布袋除尘设施处理后排放，相关废气污染物锡及其化合物排放执行《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表 2 中二级标准及无组织排放标准限值。

3. 做好噪声污染防治工作。

你公司应对主要噪声源设备和风机采取减震、隔声、降噪等措施，厂界噪声排放执行《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3 类标准。

4. 做好固体废弃物污染防治工作。

你公司所有固体废物应本着“资源化、减量化、无害化”的原则进行处理，一般固废尽量资源化利用，不能资源化利用的和职工生活垃圾一并交开发区环卫部门统一无害化处置，一般工业固废管理执行《一般工业固体废物贮存、处置

场污染控制标准》（GB18599-2001）（2013年修改）有关规定。废润滑油、废化学品包装桶、废活性炭、不合格产品等属于危险废物的，要交有资质单位处置，危险废物管理执行《危险废物贮存污染控制标准》（GB18597-2001）（2013修订）中的规定。

四、你公司必须严格按照《报告表》内容进行本项目建设 and 生产，不得擅自任何未经审批的产污工序。如建设项目的性质、规模、地点、采用的生产工艺或者防治污染、防止生态破坏的措施发生重大变动，你公司应当重新报批建设项目的环境影响评价文件。

五、本项目废气污染物控制指标为：VOC_s 0.286t/a、烟（粉）尘 0.05t/a；废水污染物COD、氨氮总量纳入广德市第二污水处理厂总量指标内，不再另行调剂。

六、本项目设置100米的环境防护距离，环境防护距离内不得新建环境敏感目标。

七、建设项目竣工后，你单位应当严格按《排污许可管理办法（试行）》相关规定，及时申领排污许可证；并按照规定标准和程序，对配套建设的环境保护设施进行验收，编制验收报告，其配套建设的环境保护设施经验收合格后，方可投入正式生产。

宣城市广德市生态环境分局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40300MA2NPH3W5A(1-1)

营业执照

(副本)



扫描二维码登录
“国家企业信用
信息公示系统”
了解更多登记、
备案、许可、监
管信息。

名称 蚌埠亿钢再生资源利用有限公司
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自然人投资或控股)
法定代表人 肖伦



注册资本 伍佰万圆整

成立日期 2017年06月12日

营业期限 / 长期

经营范围 生产性废旧金属、非生产性废旧金属回收、粉碎、加工、销售(不含报废汽车及医疗废弃物和危险废弃物的回收);电线、电路板、电子产品的回收、加工、销售;仓储服务。(以上经营项目不含危险化学品、易燃易爆品、放射性物质)(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住所 安徽省蚌埠市淮上区沫河口工业园区开源大道3号院内2号车间

仅供内部电子厂使用
再次复印无效

登记机关



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网址:

<http://www.gsxt.gov.cn>

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报送公示

国家市场监督管理总局监制



扫描全能王 创建

说明

危险废物经营许可证

(副本)

编号: 340311001

法人名称: 蚌埠亿钢再生资源利用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 肖伦

住所: 蚌埠市淮上区沭河口工业园区开源大道3号院内2号车间

经营设施地址: 蚌埠市淮上区沭河口工业园区开源大道3号院内2号车间

核准经营方式: 收集、贮存、利用

核准经营危险废物类别:

废覆铜板边角料 (HW49 类的 900-045-49)。

核准经营规模: 20000 吨/年

有效期限 自 2020 年 12 月 18 日至 2025 年 12 月 17 日

1. 危险废物经营许可证是经营单位取得危险废物经营资格的法律文件。
2. 危险废物经营许可证的正本和副本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许可证正本应放在经营设施的醒目位置。
3. 禁止伪造、变造、转让危险废物经营许可证。除发证机关外, 任何其他单位和个人不得扣留、收缴或者吊销。
4. 危险废物经营单位变更法人名称、法定代表人和住所的, 应当自工商变更登记之日起 15 个工作日内, 向原发证机关申请办理危险废物经营许可证变更手续。
5. 改变危险废物经营方式, 增加危险废物类别, 新、改、扩建原有危险废物经营设施的, 经营危险废物超过批准经营规模 20% 以上的, 危险废物经营单位应当重新申请领取危险废物经营许可证。
6. 危险废物经营许可证有效期届满, 危险废物经营单位继续从事危险废物经营活动的, 应当于危险废物经营许可证有效期届满前 30 个工作日内向原发证机关申请换证。
7. 危险废物经营单位终止从事危险废物经营活动的, 应当对经营设施、场所采取污染防治措施, 并对未处置的危险废物作出妥善处理, 并在 20 个工作日内向发证机关申请注销。
8. 转移危险废物, 必须按照国家有关规定填报《危险废物转移联单》。

发证机关: 安徽省生态环境厅

发证日期: 2020 年 12 月 18 日

初次发证日期: 2019 年 11 月 20 日

仅供省内存档使用
再次复印无效



扫描全能王 创建

危废委托处置合同

甲方：安徽捷方电子有限公司（以下称甲方）

地址：安徽省宣城市广德经济开发区科技创业园 2#标准化厂房 3 层

联系人：周邦兵

乙方：蚌埠亿钢再生资源利用有限公司（以下称乙方）

地址：蚌埠市淮上区沫河口工业园区开源大道 3 号院 2 号车间

联系人：肖伦

经双方友好协商一致达成以下协议，双方共同遵守。

一、甲方将工业生产所产生的危废（900-045-49）报废板、线路板边角料全部交由乙方负责回收处置。乙方负责清理、整理及运输环节。

二、协议期限 2021 年 7 月 26 日 至 2022 年 7 月 25 日。

三、合同期内甲方需保持该类处置合同的唯一性（900-045-49），不得另行签订其他相关处置合同。合同期满乙方有优先续签权。对合同未尽事项需经双方共同协商解决。未经双方同意，不得擅自终止合同。

四、付款方式：乙方每次废弃物装车，过磅结束后付清所装废弃物款，过磅器具以甲方提供为准。结算单价以附件 1 约定的单价为准。

五、乙方提供员工对甲方危废存放区域的废线路板进行整理，甲方的边角料由乙方提供吨袋包装。乙方在甲方厂区内作业时，严格遵守甲方的各项规章制度，服从甲方的现场调度，积极配合甲方将废弃物按规定处理好。

六、甲乙双方经常保持联络，对于出现的问题及时反馈，共同友好



扫描全能王 创建



扫描全能王 创建

协商改善，以便于更好地开展各项工作。

七、乙方车辆进入甲方厂区后，应严格遵守甲方的厂纪厂规，并按甲方及环保要求提供各项营业资质证书。双方合同签订后，甲方应配合乙方办理危险废弃物转移电子联单，纸质资料及国家法律规定的申报转移流程。

八、甲乙双方在处理工业危险废弃物过程中，必须遵守国家和安徽省及当地环保局的法律法规。在运输过程中，乙方承担及到达目的地的环境安全卫生责任。

九、合同期限内，乙方若有被政府单位惩处现象，无论该惩处是否严重。均需第一时间通知甲方，不得隐瞒，否则视为违约。本合同自动终止。

十、合同未尽事宜由甲乙双方协议解决，本合同一式四份，甲乙双方各持贰份、经双方盖章后生效。

十一、因本合同产生的任何争议，双方应事先友好协商解决，协商不成的，任一方可诉至甲方所在地人民法院。



日期: 2021年7月26日



日期: 2021年7月26日



扫描全能王 创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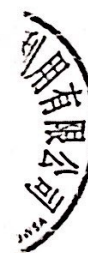
扫描全能王 创建

附件 1:

危废名称	分类八位码	转移数量	单价	备注
线路板边角料	900-045-49	以实际过磅重量为准		以取样留存样品为结算基准
本合同约定价格均为含税价,以人民币结算.乙方根据甲方的生产量大小,按月度或季度处置废边角料,依甲方通知为准,乙方应予以配合。				

甲方(盖章)

日期



扫描全能王 创建



扫描全能王 创建



危险废物 经营许可证

编号：340302001

发证机关：安徽省生态环境厅

发证日期：2020年8月5日

法人名称：蚌埠市康城医疗废物集中处置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张琰

住所：蚌埠市龙子湖区李楼乡贾庵村

经营设施地址：蚌埠市龙子湖区李楼乡贾庵村

核准经营方式：收集、贮存、处置

核准经营危险废物类别：

经营类别为 HW01、HW02、HW03、HW04、HW05、HW06、HW08、HW09、HW11、HW12、HW13、HW37、HW38、HW39、HW40、HW45、HW49（详见附件）17 大类 201 小类；危险废物处置规模为 16500 吨/年，其中处置医疗废物 3600 吨/年，处置工业危险废物等总规模为 12900 吨/年。

核准经营规模：16500 吨/年

有效期限：自 2020 年 8 月 5 日至 2025 年 8 月 4 日

初次发证日期：2014 年 3 月 17 日



工业危险废弃物委托收集处置合同

委托方：安徽捷方电子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甲方）

受托方：蚌埠市康城医疗废物集中处置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乙方）

合同编号：BB-KC-CZ-B20210608005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固体废物污染环境防治法》、《危险废物贮存污染控制标准》、《危险废物转移联单管理办法》以及其他相关法律、法规，甲方在生产过程中产生的危险废物（详见危险废物明细），不得随意排放、弃置或者转移，应集中处理。经洽谈，乙方作为有资质处理危险废物的专业机构，受甲方委托，负责处理甲方产生的危险废物。为确保双方合法利益，维护正常合作，特签定如下协议，由双方共同遵照执行。

第一条 危险废物处置内容和标准

1、危险废物处置内容和标准

序号	废物名称	废物代码	主要有害成份	计划年转移量(吨)	处置方式	废物包装技术要求
1	废包装桶	900-041-49		0.5	焚烧	
2	废沾染物	900-041-49		0.5	焚烧	袋装
3	废三防漆水	900-041-49		0.2	焚烧	桶装
4	废活性炭	900-041-49		12	焚烧	袋装
5	废油	900-210-08		0.5	焚烧	桶装
合计				13.7		

2、合同生效后10日内，甲方需向乙方支付保证金____/____元，开具收据证明，该笔保证金有效期至____/____年____/____月____/____日。如甲方逾期支付保证金的，乙方有权解除本合同。

3、如甲乙双方形成处置合作关系的，保证金可在有效期内最后一次处置完毕结清款项时抵作实际处置费。如处置后保证金在有效期内尚有剩余的，则乙方将于保证金有效期到期后扣除剩余保证金金额作为技术咨询服务费，剩余保证金不予退还。

4、如本合同有效期内甲方、乙双方未形成处置关系的，则乙方将扣除保证金中的____/____元作为技术咨询服务费（税率为5%），剩余保证金将于合同到期后20个工作日内退回。但如由于乙方无合理理由拒收甲方危废导致未形成处置关系的，乙方承诺退还全额保证金。

第二条 危险废物包装要求说明

- 1、固体废物：须用吨袋包装并封口；如有液体渗出的固体废物须选用复合袋包装。
- 2、液态废物：须桶装并封口，且须配密封盖，确保运输途中不泄露。

地址：蚌埠市康城医疗废物集中处置有限公司
网址：
电话：0552-2812959

邮政编码：233000
电子邮箱：240989886@qq.com
传真：0552-2812959





3、日光灯管或其他化学玻璃空瓶：应采用箱装并封口，日光灯管或其他化学玻璃空瓶应无破损，装箱时应选取适当填充物固定，防止灯管或玻璃瓶在运输途中破损，导致二次污染。

4、对于包装不符合标准及合同约定废物，乙方有权拒绝接收，由甲方按 500 元/吨乙方所派车辆装载量向乙方进行补偿；乙方接收后发现相关废物与取样数据或者合同不符的，乙方有权要求甲方在收到书面通知后在通知的期限内退回，风险及费用由甲方承担。如超时运回的，乙方向甲方收取每天每平方米 100 元暂存费。

第三条 甲方责任和义务

- 1、甲方在合同签订前应按乙方的要求提供需要委托处置的危险废物样品，以便乙方作危险废物的入场特性分析和评估，从而确认是否有能力处置。
- 2、甲方应按照乙方要求提供危险废物的相关信息资料（包括但不限于产废单位的“营业执照”、危险废物明细表等）并加盖公章。
- 3、甲方设置的危险废物贮存场所应保证危险废物收运车辆正常进出并负责安排人员对需要转移的废物进行装车（包括提供装车设备和工具等）。
- 4、甲方应将各类危险废物分类存放、做好标记标识，同一包装物内不可混装不同品种的危险废物，以保障运输和处理的操作规范及安全。危险废物的包装、标识及贮存需按国家和地方相关技术规范执行并满足乙方提出的相关技术要求。否则由此产生的一切损失及赔偿由甲方承担，乙方有权拒收或退回并视情况严重程度解除本合同。
- 5、甲方要根据危险废物的特性与状态妥善选用包装物，包装后的危险废物不得发生外泄、外露、渗漏、扬散等可能发生环境污染现象，否则乙方有权拒绝收运。如由乙方负责运输的，甲方按照乙方要求装车的危险废物，在车辆行驶出甲方厂区前，责任由甲方负责，在运输过程中非因甲方原因导致的事故由乙方负责；如由甲方负责运输的，车辆在乙方厂区卸货前的责任由甲方负责，在运输过程中导致的事故由甲方承担。
- 6、甲方每次申请危险废物转移应提前十天通知乙方，否则乙方有权拒收。
- 7、甲方如产生新的废物，或者废物特性发生较大的变化，甲方应及时书面告知乙方，并重新取样，重新确认废物名称、废物成分、包装容器和处置费用等事项，甲乙双方应结合实际情况签定补充合同并对处置费进行调整。
- 8、甲方应按合同相关条款约定及时支付危废处置费。若未按约结清上一批危险废弃物所有款项，乙方有权拒绝接收下批危险废弃物。合同到期前，甲方应支付完毕所有已发生的处置费及违约金等各应付款项。

第四条 乙方责任和义务

- 1、乙方须保证在合同有效期内所持许可证、执照等相关证件合法有效，并遵守相关法律、法规，在本合同未完成环保部门转移申请审批前，不得进行收运。
- 2、乙方根据甲方委托处置的各类危险废物的特性制定运输、贮存和处置方案。保证处置过程符合国家法律规定的环保和技术要求，不产生对环境的二次污染。

地址：蚌埠市康城医疗废物集中处置有限公司
网址：
电话：0552-2812959

邮政编码：233000
电子邮箱：240989886@qq.com
传真：0552-2812959





- 3、乙方须按规范要求对甲方产生的危险废物进行特性分析，如：热值、PH值、水分、灰分等。
- 4、乙方保证其工作人员在甲方厂区内文明作业，并严格遵守甲方的相关环境以及安全管理规定。
- 5、乙方如因政府行为、设备检修、保养或遇雨雪天气等以及不可抗力等因素无法接收、处置危险废物时，应及时通告甲方，乙方无需因此承担违约责任。甲方须有至少10天危险废物安全存储能力。

第五条 危险废物转移交接

- 1、危废转移前，甲方应在“安徽省固体废物管理信息系统”中完成“危废转移备案”的手续，否则乙方有权拒绝收运。
- 2、甲、乙双方应严格按照合同中的危废名称填写《工业固体废物交接单》，双方应审核交接单中的每项内容，确保内容的准确性，确认无误后，双方签字确认，并作为双方核对危废种类、数量以及收费的有效凭证。
- 3、认真执行联单制度，甲、乙双方交接危险废物时，甲方应在生态环境主管部门规定时间内，按“安徽省固体废物管理信息系统”中危废转移联单要求内容认真填写并确认，每种危废一份联单；乙方也应填写并审核确认危废转移联单；危废转移联单生成后，甲、乙双方需按照规定打印并妥善保管联单，作为危废转移的有效凭证。
- 4、运输之前甲方废物的包装必须得到乙方认可，如不符合本合同第二条甲方合同义务的相关规定，乙方有权拒运或拒收。

第六条 废物的计量 废物的计量应按下列方式①进行；

- ① 在甲方厂区内或者附近过磅称重，由甲方提供计重工具或者支付相关费用；
- ② 用乙方地磅免费称重；
- ③ 若废物不宜采用地磅称重，则双方对计重方式另行协商。

乙方有权使用乙方地磅对在第三方称量计重的危险废物复称，称量结果以乙方地磅为准。

第七条 运输服务

- 1、危险废物的运输由□甲方☑乙方负责，承担运输的一方应安排具有相应资质的运输车辆及人员对甲方危险废物进行收运。
- 2、承担运输责任的一方的车辆进出对方厂区应主动接受对方警卫检查，按照厂区指定的路线运行，并按对方厂内规定速度行驶以保障双方员工人身安全。
- 3、如由乙方负责运输的，甲方有转运需求时，须达到乙方要求的核载量6吨，方可安排运输。特殊情况下由双方另行协商解决。
- 4、装货时，由甲方对工业危险废弃物的安全负责；车辆装货完成并离开甲方厂区或指定地点后，由承担运输责任的一方对工业危险废弃物的安全负责，除非风险是由于甲方危废包装不符合要求或掺杂其他危险废物导致的。

地址：蚌埠市康城医疗废物集中处置有限公司
网址：
电话：0552-2812959

邮政编码：233000
电子邮箱：240989886@qq.com
传真：0552-2812959





第八条 费用结算

1、结算依据：根据双方签字确认的《工业固废对账单》上列明的各种危险废物实际数量，并按照合同附件的《工业固废处置价格表》的结算标准核算，危废转移到乙方厂区，甲方收到乙方开具的发票后，在30个自然日内采用银行转账或电子承兑付清处置费用。考虑到甲方当期成本核算，同时本着长期合作的原则，付款金额累计超过100万元的，甲方应在收到发票后的30个自然日内付款80-100万元，未付款项在甲方收到发票后的60个自然日内付清。

第九条 违约责任

- 1、合同双方中的任何一方违反本合同的规定，守约方有权要求违约方停止并纠正违约行为；如守约方书面通知违约方仍不予以改正，守约方有权终止直至解除本合同。因此而造成的经济损失及法律责任由违约方承担。
- 2、甲乙双方均不得无正当理由终止、撤销或解除本合同，否则，应赔偿合同另一方由此造成的损失。
- 3、甲方不得利用乙方的资质做任何经营项目，如竞标、交易和买卖等。
- 4、甲方交付的危险废物，如是合同列入的危险废物但废物特性发生较大的变化的，乙方有权拒绝收运。对已经收运进入乙方仓库且乙方化验检测能够处理的，乙方将重新提出《报价单》交由甲方，经双方同意后，由乙方负责处理。
- 5、甲方若逾期支付处置费、运输费的，则每逾期一日，按开票总金额的万分之四向乙方支付逾期违约金，逾期支付期间，乙方有权停止转运、联单开具及相关服务。逾期达30个自然日及以上的，乙方有权单方面解除合同，并要求甲方按逾期支付总金额的20%承担惩罚性违约金，并要求甲方支付未付处置费。
- 6、如甲方违反本合同第三条或乙方违反合同第四条之任何一项的，守约方书面通知违约方后依然不予改正的，守约方有权延缓、终止直至解除本合同并上报环境保护行政主管部门。由此造成的违约责任由违约方承担。

第十条 保密条约

任何一方对于因本合同的签署和履行而知悉对方的任何商业信息，包括但不限于处理的废物种类、名称、数量、价格及技术方案等，均不得向任何第三方透露（将商业信息提交环保行政主管部门审查的除外）。任何一方违反上述保密义务的，造成合同另一方损失的，按照侵犯商业秘密承担相应的刑事责任和民事责任的法律责任。

第十一条 合同的免责

在合同存续期内甲方或乙方因不可抗力因素而不能履行本合同时，应在不可抗力因素发生之后七日内向对方书面通知不能履行或者延期履行、部分履行的理由。

第十二条 合同其他事宜

地址：蚌埠市康城医疗废物集中处置有限公司
网址：
电话：0552-2812959

邮政编码：233000
电子邮箱：240989886@qq.com
传真：0552-2812959





蚌埠市康城医疗废物集中处置有限公司
Bengbu Kangcheng Medical Waste Centralized Disposal Co., Ltd.

①合同有效期为壹年,自2021年6月1日起至2022年5月31日止。

②本合同一式肆份,甲方持贰份,乙方持贰份,经甲乙双方签字并盖章后生效。附件《工业固废处置价格表》,作为本合同的有效组成部分,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如合同履行中发生其他情况,后续签订的补充协议作为本合同附件,亦与本合同具有相同法律效力。

③通知送达地址:以邮寄送达方式为准,作为双方签订合同中涉及邮寄合同、发票等文件以及就合同发生纠纷时相关文件和法律文书送达时的地址,以下为双方有效的送达地址,若邮寄文件被退回或拒收的,视为已送达:

甲方: 安徽捷方电子有限公司 邮编:

乙方: 蚌埠市龙子湖区李楼乡贾庵村 邮编: 233000

④本合同未尽及修正事宜,经双方协商解决或另行签约,协商不成的,任何一方均可向乙方所在地有管辖权的法院提起诉讼,败诉方承担诉讼费、律师费、保全费等费用。本协议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甲方(盖章): 安徽捷方电子有限公司

乙方(盖章): 蚌埠市康城医疗废物集中处置有限公司

法人或代表(签字): 捷方电子有限公司

法人或代表(签字): _____

联系部门: _____

业务经办人(签字): _____

联系电话: _____

开户行: 中国农业银行蚌埠新城支行
帐号: 12091001040022855

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地址: 蚌埠市康城医疗废物集中处置有限公司
网址:
电话: 0552-2812959

邮政编码: 233000
电子邮箱: 240989886@qq.com
传真: 0552-2812959





合同附件：

工业固废处置价格表

致：安徽捷方电子有限公司：

根据贵司提供的工业废物（废液）种类，经综合考虑其处置技术工艺和处置成本，

贵司的危险废物处置价格如下：

序号	废物名称	废物代码	包装方式	预计转移量 (吨)	处置费单价 (元/吨)	备注
1	废包装桶	900-041-49		0.5	4500	
2	废沾染物	900-041-49	袋装	0.5	4500	
3	废三防漆水	900-041-49	桶装	0.2	4500	
4	废活性炭	900-041-49	袋装	12	4500	
5	废油	900-210-08	桶装	0.5	4500	
说明	1、上述单价均为含税单价，即单价包含 6% 增值税税率。 2、乙方按照实际的处理量按月开出对账清单，由甲方确认无误后，开发票，甲方在收到发票后 30 日内付清处置费。 3、此报价单包含供需双方商业机密，仅限于内部存档，勿需向外提供！ 4、此报价单为甲乙双方签署的《工业危险废弃物委托收集处置合同》（合同编号：BB-KC-CZ-B20210608005）的结算依据。					

运输方式：由甲方负责运输 ☐ 由乙方负责运输 ☒

上述单价 ☒ 包含 ☐ 不包含运输费。

甲方盖章：_____

乙方盖章：_____



地址：蚌埠市康城医疗废物集中处置有限公司
网址：
电话：0552-2812959

邮政编码：233000
电子邮箱：240989886@qq.com
传真：0552-2812959





检测报告

Test Report

报告编号 Report Number	SCD202108061100
委托单位 Client	安徽捷方电子有限公司
检测类别 Detection Category	验收检测
报告日期 Report Date	2021年08月09日

安徽顺诚达环境检测有限公司
Anhui SCD Environment Monitoring Co.,LTD

检测专用章

声 明

1. 本报告未盖“安徽顺诚达环境检测有限公司检测专用章”及骑缝章无效;
2. 本报告无编制、审核、批准人签字无效;
3. 本报告发生任何涂改后均无效;
4. 本报告检测结果仅对被测地点、对象及当时情况有效,送样委托检测结果仅对所送委托样品有效;
5. 委托方应对提供的检测相关信息的完整性、真实性、准确性负责。本公司实施的所有检测行为以及提供的相关报告以委托方提供的信息为前提,若委托方提供信息存在错误、偏离或与实际情况不符,本公司不承担由此引起的责任;
6. 本报告未经授权,不得擅自部分复印;
7. 委托方对检测报告有任何异议的,应于收到报告之日起十五日内提出,逾期视为认可检测结果;
8. 若项目左上角标注“*”,表示该项目不在本单位 CMA 认证范围内,由分包支持服务方进行检测。



公司名称: 安徽顺诚达环境检测有限公司

地址: 安徽省广德市桃州镇广漂路西亚夏汽车城
综合服务中心 301 室

总机: 0563-6091117

传真: 0563-6091117

网址: <http://www.ahscd.com>

E-mail: scdhjc@163.com

安徽顺诚达环境检测有限公司

检测报告

报告编号 (Report Number): SCD202108061100

页码 (Page): 第 1 页 共 10 页

表 (一) 项目概况说明

受检单位 Inspected Unit	安徽捷方电子有限公司		
地址 Address	安徽省宣城市广德经济开发区科技创业园 2# 标准化厂房 3 层		
联系人 Contact Person	—	电话 Telephone	—
采样日期 Sampling Date	2021.08.06~2021.08.07	分析日期 Analyst Date	2021.08.07~2021.08.08
采样人员 Sampling Personnel	刘平、徐伟豪、戴启林、江舟、朱强强、李骞		
检测目的 Objective	对安徽捷方电子有限公司废气、废水、噪声进行检测		
检测内容 Testing Content	详见表 (三)		
检测方法 & 仪器 Detection Method and Instrument	详见表 (二)		
检测结果 Testing Result	详见表 (四)~表 (七)		
编制:  审核:  签发:  检测单位盖章:  签发日期: 2021 年 08 月 09 日			

安徽顺诚达环境检测有限公司

检测报告

报告编号 (Report Number): SCD202108061100

页码 (Page): 第 2 页 共 10 页

表 (二) 检测方法 & 仪器

名称	废气检测依据	检出限 (mg/m ³)	主要 检测仪器	仪器编号
锡及其化合物	HJ/T 65-2001 大气固定污染源 锡的测定 石墨炉原子吸收分光光度法	3*10 ⁻⁶	TAS-990G 原子吸收分光光度计	SCDYQ104
非甲烷总烃	HJ 38-2017 固定污染源废气 总烃、甲烷和非甲烷总烃的测定 气相色谱法	0.07	G5 气相色谱仪	SCDYQ035
非甲烷总烃	HJ 604-2017 环境空气 总烃、甲烷和非甲烷总烃的测定 直接进样-气相色谱法	0.07	G5 气相色谱仪	SCDYQ035
名称	废水检测依据	检出限 (mg/L)	主要 检测仪器	仪器编号
pH	HJ 1147-2020 水质 pH 值的测定 电极法	测定范围 0~14	PHB-4 便携式 pH 计	SCDYQ168
生化需氧量	HJ/T 86-2002 水质生化需氧量 (BOD) 的测定 微生物传感器快速测定法	2	BOD-220A 型快速测定仪	SCDYQ021
悬浮物	GB 11901-89 水质 悬浮物的测定 重量法	4	FA1003 分析天平	SCDYQ020
化学需氧量	HJ 828-2017 水质 化学需氧量的测定 重铬酸盐法	4	HCA-100 COD 标准消解器	SCDYQ039
氨氮	HJ 535-2009 水质 氨氮的测定 纳氏试剂分光光度法	0.025	TU-1810 紫外可见分光光度计	SCDYQ010
名称	噪声检测依据	—	主要 检测仪器	仪器编号
噪声	GB 12348-2008 《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	—	HS5660C 型精密噪声频谱分析仪	SCDYQ119
		—	AWA6022A 声校准仪	SCDYQ171
以下空白				
备注	—			

安徽顺诚达环境检测有限公司

检测报告

报告编号 (Report Number): SCD202108061100

页码 (Page): 第 3 页 共 10 页

表 (三) 项目情况说明

噪声检测			
序号	地点	噪声类别	频次
1	厂界东侧 1▲	厂界噪声	昼夜各 1 次, 2 天
2	厂界南侧 2▲	厂界噪声	
3	厂界西侧 3▲	厂界噪声	
4	厂界北侧 4▲	厂界噪声	
废气检测			
序号	检测点布置	检测项目	检测时间
1	1#排气筒进、出口 5◎6◎	锡及其化合物、非甲烷总烃	3 批/天, 2 天
2	厂区东侧 1○、厂区南侧 2○、厂区西侧 3○、厂区北侧 4○	锡及其化合物、非甲烷总烃	4 批/天, 2 天
废水检测			
序号	检测点布置	检测项目	检测时间
1	生活污水排口 1★	化学需氧量、氨氮、生化需氧量、悬浮物、pH	4 批/天, 2 天
以下空白			
备注	—		

安徽顺诚达环境检测有限公司

检测报告

报告编号 (Report Number): SCD202108061100

页码 (Page): 第 4 页 共 10 页

表 (四) 废水检测数据结果表

采样日期: 2021.08.06		生活污水排口 1★			
样品状态		微浑			
检测项目	单位	检测结果			
		第一次	第二次	第三次	第四次
pH	无量纲	7.4	7.4	7.3	7.4
氨氮	mg/L	1.50	1.61	1.72	1.79
化学需氧量	mg/L	77	64	70	73
生化需氧量	mg/L	15.3	16.8	14.7	16.3
悬浮物	mg/L	42	40	44	41
采样日期: 2021.08.07		生活污水排口 1★			
样品状态		微浑			
检测项目	单位	检测结果			
		第一次	第二次	第三次	第四次
pH	无量纲	7.3	7.3	7.3	7.4
氨氮	mg/L	1.57	1.68	1.49	1.73
化学需氧量	mg/L	72	67	78	76
生化需氧量	mg/L	16.3	15.3	14.8	15.9
悬浮物	mg/L	40	44	42	41
以下空白					
备注	—				

安徽顺诚达环境检测有限公司

检测报告

报告编号 (Report Number): SCD202108061100

页码 (Page): 第 5 页 共 10 页

表 (五) 有组织废气检测数据结果表

监测点位	1#排气筒进口 5◎		监测项目	锡及其化合物、非甲烷总烃	
处理设施	—		采样日期	2021.08.06	
监测项目	单位	检测结果			
		第一次	第二次	第三次	
测点管道截面积	m²	0.0707			
测点排气温度	℃	37.1	37.1	37.1	
测点排气速度	m/s	17.3	17.7	17.7	
标态排气量	m³/h	3696	3778	3789	
非甲烷总烃	mg/m³	1.44	2.14	2.10	
排放速率	kg/h	0.005	0.008	0.008	
锡及其化合物	mg/m³	7.73*10 ⁻³	6.48*10 ⁻³	6.94*10 ⁻³	
排放速率	kg/h	2.85*10 ⁻⁵	2.46*10 ⁻⁵	2.61*10 ⁻⁵	
监测点位	1#排气筒出口 6◎		监测项目	锡及其化合物、非甲烷总烃	
处理设施	—		采样日期	2021.08.06	
监测项目	单位	检测结果			
		第一次	第二次	第三次	
测点管道截面积	m²	0.1257			
测点排气温度	℃	37.0	37.1	37.2	
测点排气速度	m/s	8.7	8.7	8.8	
标态排气量	m³/h	3276	3257	3311	
非甲烷总烃	mg/m³	0.51	0.53	0.49	
排放速率	kg/h	0.002	0.002	0.002	
锡及其化合物	mg/m³	1.49*10 ⁻³	1.00*10 ⁻³	1.46*10 ⁻³	
排放速率	kg/h	4.88*10 ⁻⁶	3.26*10 ⁻⁶	4.83*10 ⁻⁶	
备注	—				

安徽顺诚达环境检测有限公司

检测报告

报告编号 (Report Number): SCD202108061100

页码 (Page): 第 6 页 共 10 页

续表 (五) 有组织废气检测数据结果表

监测点位	1#排气筒进口 5◎		监测项目	锡及其化合物、非甲烷总烃	
处理设施	—		采样日期	2021.08.07	
监测项目	单位	检测结果			
		第一次	第二次	第三次	
测点管道截面积	m²	0.0707			
测点排气温度	℃	37.1	37.1	37.2	
测点排气速度	m/s	17.8	17.9	18.0	
标态排气量	m³/h	3814	3831	3842	
非甲烷总烃	mg/m³	2.08	2.18	2.12	
排放速率	kg/h	0.008	0.008	0.008	
锡及其化合物	mg/m³	5.89*10 ⁻³	6.08*10 ⁻³	6.94*10 ⁻³	
排放速率	kg/h	2.25*10 ⁻⁵	2.33*10 ⁻⁵	2.67*10 ⁻⁵	
监测点位	1#排气筒出口 6◎		监测项目	锡及其化合物、非甲烷总烃	
处理设施	—		采样日期	2021.08.07	
监测项目	单位	检测结果			
		第一次	第二次	第三次	
测点管道截面积	m²	0.1257			
测点排气温度	℃	37.2	37.1	37.1	
测点排气速度	m/s	8.8	8.6	8.6	
标态排气量	m³/h	3295	3238	3231	
非甲烷总烃	mg/m³	0.52	0.43	0.41	
排放速率	kg/h	1.71*10 ⁻³	1.39*10 ⁻³	1.32*10 ⁻³	
锡及其化合物	mg/m³	1.32*10 ⁻³	1.12*10 ⁻³	1.12*10 ⁻³	
排放速率	kg/h	4.35*10 ⁻⁶	3.63*10 ⁻⁶	3.62*10 ⁻⁶	
备注	—				

安徽顺诚达环境检测有限公司

检测报告

报告编号 (Report Number): SCD202108061100

页码 (Page): 第 7 页 共 10 页

表 (六) 无组织废气检测数据结果表

采样日期		2021.08.06				
监测项目		单位	检测结果			
			厂区东侧 1O	厂区南侧 2O	厂区西侧 3O	厂区北侧 4O
气象参数	气温	℃	29~33	29~33	29~33	29~33
	气压	kPa	99.8~99.9	99.8~99.9	99.8~99.9	99.8~99.9
	风向	—	东风	东风	东风	东风
	风速	m/s	2.0~2.2	2.0~2.2	2.0~2.2	2.0~2.2
	天气状况	—	晴	晴	晴	晴
锡及其化合物		mg/m ³	<3*10 ⁻⁶	<3*10 ⁻⁶	<3*10 ⁻⁶	<3*10 ⁻⁶
			<3*10 ⁻⁶	<3*10 ⁻⁶	<3*10 ⁻⁶	<3*10 ⁻⁶
			<3*10 ⁻⁶	<3*10 ⁻⁶	<3*10 ⁻⁶	<3*10 ⁻⁶
			<3*10 ⁻⁶	<3*10 ⁻⁶	<3*10 ⁻⁶	<3*10 ⁻⁶
非甲烷总烃		mg/m ³	0.18	0.14	0.10	0.09
			0.12	0.13	0.10	0.11
			0.16	0.16	0.12	0.10
			0.09	0.09	0.09	0.12
以下空白						
备注			—			

安徽顺诚达环境检测有限公司

检测报告

报告编号 (Report Number): SCD202108061100

页码 (Page): 第 8 页 共 10 页

续表 (六) 无组织废气检测数据结果表

采样日期		2021.08.07				
监测项目		单位	检测结果			
			厂区东侧 1O	厂区南侧 2O	厂区西侧 3O	厂区北侧 4O
气象参数	气温	℃	29~32	29~32	29~32	29~32
	气压	kPa	99.8~99.9	99.8~99.9	99.8~99.9	99.8~99.9
	风向	—	东风	东风	东风	东风
	风速	m/s	2.1~2.2	2.1~2.2	2.1~2.2	2.1~2.2
	天气状况	—	晴	晴	晴	晴
锡及其化合物		mg/m ³	<3*10 ⁻⁶	<3*10 ⁻⁶	<3*10 ⁻⁶	<3*10 ⁻⁶
			<3*10 ⁻⁶	<3*10 ⁻⁶	<3*10 ⁻⁶	<3*10 ⁻⁶
			<3*10 ⁻⁶	<3*10 ⁻⁶	<3*10 ⁻⁶	<3*10 ⁻⁶
			<3*10 ⁻⁶	<3*10 ⁻⁶	<3*10 ⁻⁶	<3*10 ⁻⁶
非甲烷总烃		mg/m ³	0.11	0.14	0.12	0.09
			0.11	0.15	0.18	0.11
			0.11	0.16	0.16	0.10
			0.08	0.11	0.12	0.13
以下空白						
备注						

安徽顺诚达环境检测有限公司

检测报告

报告编号 (Report Number): SCD202108061100

页码 (Page): 第 9 页 共 10 页

表 (七) 噪声检测数据结果表

采样日期		2021.08.06			
环境条件		天气: 多云; 风速: 2.1m/s		测试工况	正常
测点编号	检测点位置	主要声源	监测时间	检测结果 等效声级 LeqdB (A)	
				昼间	夜间
1	厂界东侧 1▲	环境噪声	07:28~07:29/ 22:01~22:02	57.5	48.6
2	厂界南侧 2▲	环境噪声	07:33~07:34/ 22:08~22:09	58.2	48.9
3	厂界西侧 3▲	环境噪声	07:40~07:41/ 22:15~22:16	55.3	43.5
4	厂界北侧 4▲	环境噪声	07:48~07:49/ 22:22~22:23	58.7	47.5
采样日期		2021.08.07			
环境条件		天气: 多云; 风速: 2.1m/s		测试工况	正常
测点编号	检测点位置	主要声源	监测时间	检测结果 等效声级 LeqdB (A)	
				昼间	夜间
1	厂界东侧 1▲	环境噪声	07:22~07:23/ 22:05~22:06	56.5	48.2
2	厂界南侧 2▲	环境噪声	07:27~07:28/ 22:09~22:10	57.4	47.0
3	厂界西侧 3▲	环境噪声	07:32~07:33/ 22:13~22:14	57.5	47.2
4	厂界北侧 4▲	环境噪声	07:37~07:38/ 22:19~22:20	55.4	45.6
以下空白					
备注	噪声检测 1min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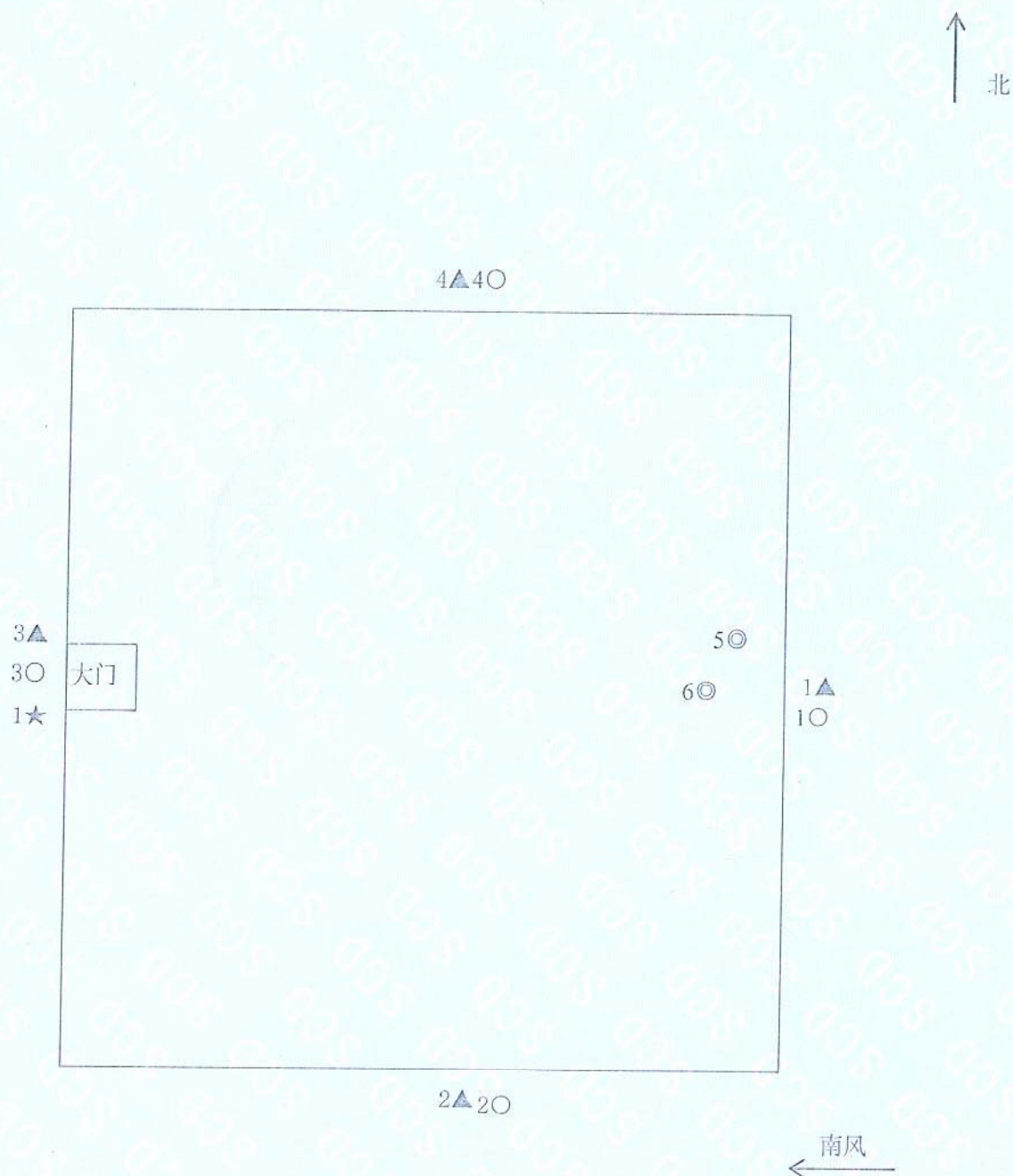
安徽顺诚达环境检测有限公司

检测报告

报告编号 (Report Number): SCD202108061100

页码 (Page): 第 10 页 共 10 页

附图:检测点位图



布点说明: ○为无组织废气检测点; ◎为有组织废气检测点; ★为废水检测点; ▲为噪声检测点。

报告结束

固定污染源排污登记回执

登记编号：91341822MA2UFXFL74001Y

排污单位名称：安徽捷方电子有限公司

生产经营场所地址：安徽省宣城市广德经济开发区科技创新园2#标准化厂房3层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341822MA2UFXFL74

登记类型：☒首次 ☐延续 ☐变更

登记日期：2020年12月22日

有效期：2020年12月22日至2025年12月21日



注意事项：

- （一）你单位应当遵守生态环境保护法律法规、政策、标准等，依法履行生态环境保护责任和义务，采取措施防治环境污染，做到污染物稳定达标排放。
- （二）你单位对排污登记信息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负责，依法接受生态环境保护检查和社会公众监督。
- （三）排污登记表有效期内，你单位基本情况、污染物排放去向、污染物排放执行标准以及采取的污染防治措施等信息发生变动的，应当自变动之日起二十日内进行变更登记。
- （四）你单位若因关闭等原因不再排污，应及时注销排污登记表。
- （五）你单位因生产规模扩大、污染物排放量增加等情况需要申领排污许可证的，应按规定及时提交排污许可证申请表，并同时注销排污登记表。
- （六）若你单位在有效期满后继续生产运营，应于有效期满前二十日内进行延续登记。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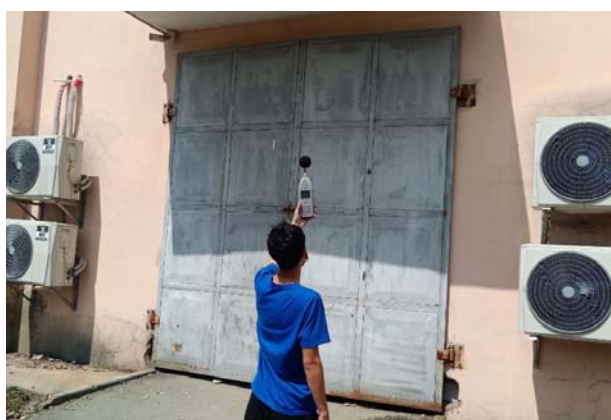


更多资讯，请关注“中国排污许可”官方公众微信号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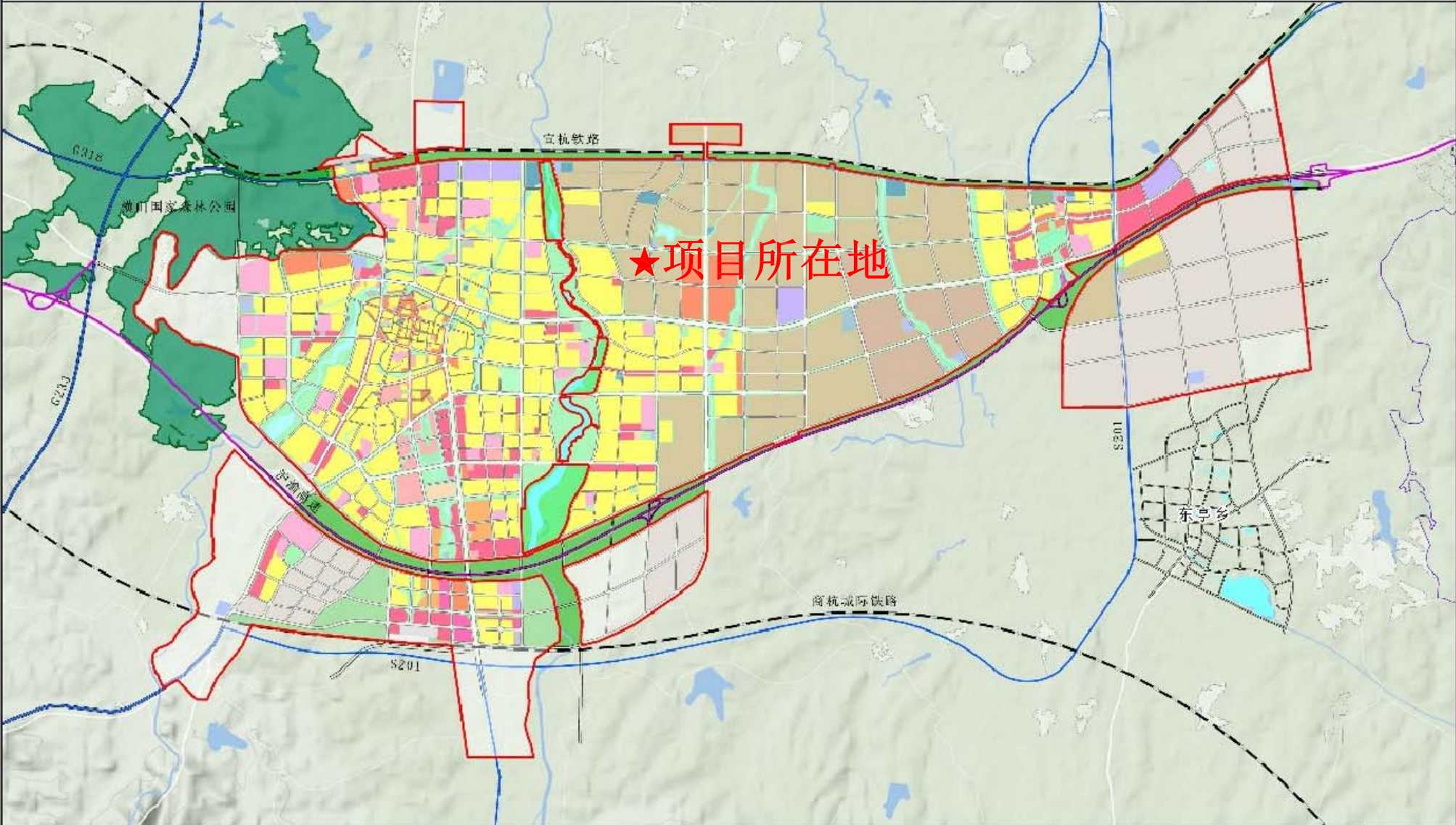




现场监测照片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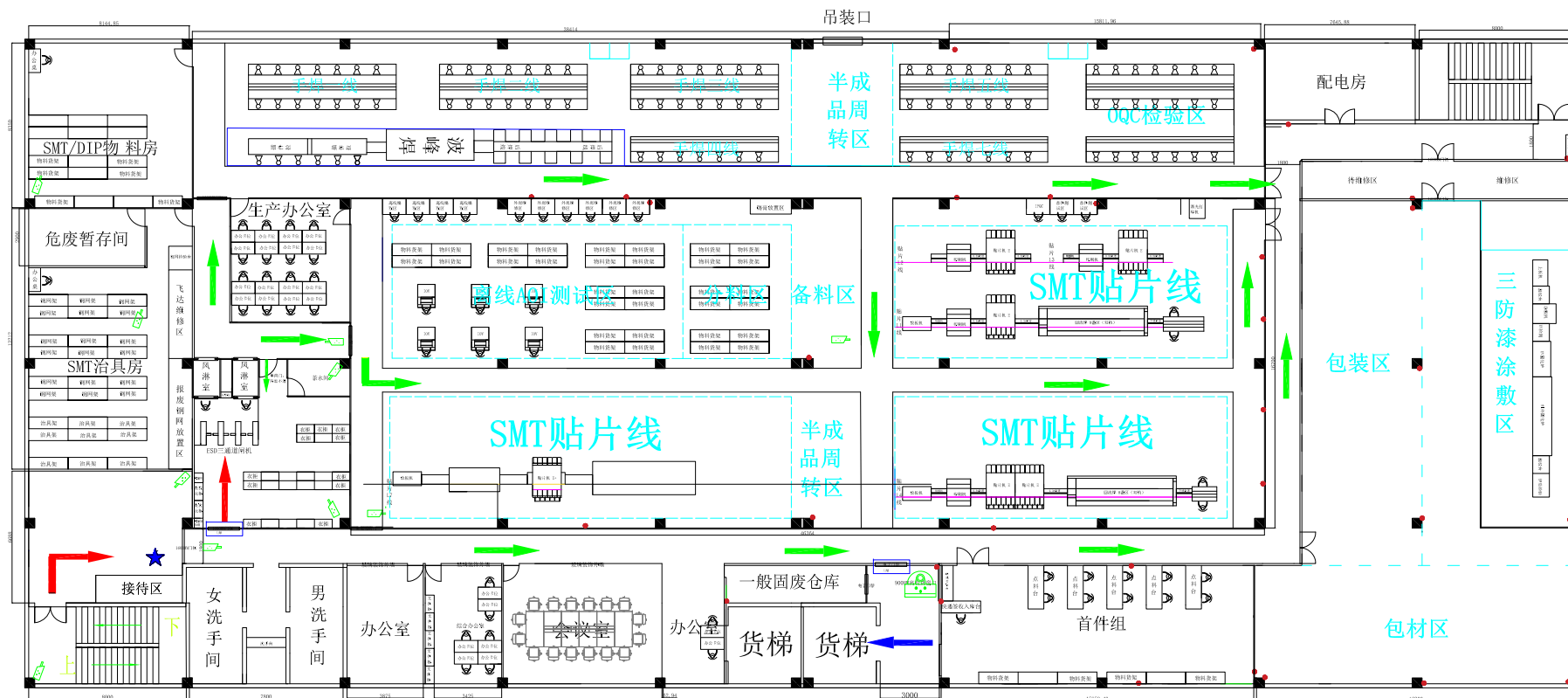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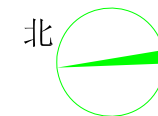
广德县空间规划（2017-2030年）

城市开发边界内用地规划图



附图一 项目地理位置图

安徽捷方电子2棟3F SMT车间



客户参观通道
物流通道
我的位置

附图二 项目总平面布置示意图

项目阶段性竣工环保验收组会议签到表

公司名称：安徽捷方电子有限公司

项目名称：年产 8000 万片 SMT 项目

序号	姓名	单位	职务	联系电话	备注
1	高飞	安徽捷方电子有限公司	品质主管	17555135278	
2	王军	中科院	所长	13856999509	
3	张亚娟	南京国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高工	13615697565	
4	吴清	安徽保尔思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高工	15056038001	
5					
6					
7					
8					
9					
10					
11					
12					
13					
14					
15					

时间： 年 月 日

安徽捷方电子有限公司年产 8000 万片 SMT 项目

其他需要说明的事项

一、环境保护设计、施工和验收过程简况

1.1 设计简况

建设项目已将环境保护设施纳入初步设计，环保设施设计符合环保设计规范要求，落实了防治污染和生态破坏的措施以及环境保护设施投资概算。

1.2 施工简况

建设项目已将环保设施纳入施工合同，环境保护设施的建设进度和资金得到保证，项目建设过程中组织实施了环境影响报告表及审批部门审批决定中提出的环境保护对策措施。

1.3 验收过程简况

建设项目竣工调试时间为 2021 年 04 月，本次竣工环境保护验收工作正式启动时间为 2021 年 8 月，自主验收方式（委托其他机构：安徽顺诚达环境检测有限公司，CMA 资质号：171212050704，进行验收监测），验收报告完成时间为 2021 年 8 月，2021 年 8 月 14 日自主召开了安徽捷方电子有限公司年产 8000 万片 SMT 项目阶段性竣工环境保护验收会议，会议由安徽捷方电子有限公司（建设单位）的代表及专家组成的验收工作组，验收组经现场检查并审阅有关资料，经认真讨论，认为安徽捷方电子有限公司年产 8000 万片 SMT 项目阶段性验收基本落实了环评报告及批复提出的废水、噪声、固废防治要求，验收组建议通过验收。

二、其他环境保护措施实施情况

环境影响报告表及其审批部门审批决定中提出的除环保设施外的其他环境保护措施主要包括制度措施和配套措施等，现将需要说明的措施内容和要求梳理如下：

2.1 制度措施落实情况

（1）环保组织机构及规章制度

项目由企业主要负责人负责环境管理，包括对废水、噪声、固体废物的管理，确保各项环保工作的正常开展；保管项目的所有设备、工艺及各项技术资料，方便日常使用和查询，建立相关环境管理制度。

（2）环境风险防范措施

项目无环境风险防范措施

(3) 环境监测计划

项目未设置专门环境监测实验室，目前委托第三方进行日常监测。

三、整改工作情况

(1) 会议评审期间，提出验收组意见如下：

①完善环保标识，规范危废暂存库建设。

会后我司根据验收组意见，积极进行了整改，整改内容如下：

①已完善环保标识，按规范建设危废暂存库。

安徽捷方电子有限公司（盖章）

2021 年 8 月 25 日

安徽捷方电子有限公司文件

安捷方字[2021]01 号

安徽捷方电子有限公司年产 8000 万片 SMT 项目

阶段性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组意见

2021 年 8 月 14 日,安徽捷方电子有限公司在广德市主持召开了年产 8000 万片 SMT 项目阶段性竣工环境保护验收会议,参加会议的有安徽捷方电子有限公司(建设单位)的代表及专家组成的验收工作组(名单附后),参会代表听取了建设单位关于项目环境保护“三同时”执行情况和检测单位关于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监测情况的汇报,进行了环境保护现场检查,审阅并核实有关资料,经认真讨论,形成验收组意见如下:

一、工程建设基本情况

1、建设地点、规模、主要建设内容

项目位于安徽省宣城市广德经济开发区科技创业园 2#标准化厂房 3 层,安徽捷方电子有限公司总投资 3000 万元,形成年产 8000 万片 SMT 的生产能力。

2、项目建设过程及环保审批情况

安徽捷方电子有限公司《年产 8000 万片 SMT 项目》于 2020 年 4 月 9 日获得了广德经开区经发局项目备案表(项目编码:2020-341822-39-03-012730)。

安徽捷方电子有限公司《年产 8000 万片 SMT 项目》于 2020 年 7 月委托安徽伊尔思环境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编制的该项目的环境影响报告表,广德市生态环境分局于 2020 年 9 月 10 日对安徽捷方电子有限公司《年产 8000 万片 SMT 项目》审批,(广环审[2020]114 号)。

目前本项目主要生产设备均已到位,与之配套共用工程、辅助工程以及环保工程均同步投入使用。

3、投资情况

本项目实际总投资 2620 万,环保投资 41.6 万,占总投资的 1.59%。

4、验收范围

本次对项目进行阶段性竣工环境保护验收范围:安徽捷方电子有限公司年产 3850 万片 SMT 项目主体工程及其相配套的辅助工程、共用工程、环保工程等。

二、工程变动情况

(1)平面布局变动

验收阶段与环评设计阶段平面布局基本一致，因此不属于重大变动。

(2)设备变动

本次阶段性验收设备均满足环评设计要求，因此不属于重大变动。

(3)原辅料变动

本次阶段性验收设备均满足环评设计要求，因此不属于重大变动。

(4)生产工艺变动

本次阶段性验收设备均满足环评设计要求，因此不属于重大变动。

(5)污染防治措施变动

本次阶段性验收污染防治措施与环评设计一致，因此不属于重大变动。

综上，本项目不属于重大变动，可以纳入竣工验收管理。

三、环境保护设施建设情况

1、废水

本项目产生的废水主要是生活污水。生活污水经化粪池预处理，纳管至广德第二污水处理厂处理，最终排入无量溪河。

2、废气

建设项目焊接工序产生的锡及其化合物和非甲烷总烃收集与钢网清洗工序、涂刷绝缘漆工序、固化工序、产品擦拭工序产生的非甲烷总烃合并至 1 套布袋除尘器+二级活性炭吸附装置处理，通过 1 根 20m 高排气筒排放。

3、噪声

本项目主要噪声设备生产设备、空压机、风机等。声源强度不高，属中低频稳态噪声，项目单位采取以下噪声治理措施：

①在满足工艺设计的前提下，选用满足国际标准的低噪声、低振动型号的设备，降低噪声源强。

②合理布置噪声源，项目高噪声设备布设尽量远离厂界，充分利用距离衰减控制噪声对外界环境的影响。

③根据生产工艺和操作等特点，采用隔声墙壁、隔声窗等措施隔离噪音，将高噪声生产设备置于室内操作，利用建筑物隔声屏蔽。

④确保降噪设施的有效运行，并加强对生产设备的保养、检修与润滑，保证设备处于良好的运转状态。

4、固体废物

建设项目生活垃圾收集后交环卫部门进行无害化处理；废钢网收集后外售；废包装桶、废活性炭、废润滑油、不合格品等危险废物，暂存于厂区内的危险暂存间，定期交由蚌埠亿钢再生资源利用有限公司和蚌埠市康城医疗废物集中处置有限公司处置。

二、环境保护设施调试效果

根据安徽顺诚达环境检测有限公司检测报告（报告编号：SCD202108061100），本项目污染物排放情况如下：

1、环保设施处理效率

（1）废水治理设施

监测结果表明，验收监测期间：

项目生活污水中 pH 值为 7.3-7.4，COD、NH₃-N、BOD₅、SS 浓度范围分别 64mg/L-78mg/L、1.50mg/L-1.79mg/L、14.7mg/L-16.8mg/L、41mg/L-44mg/L，各项指标均达到广德第二污水处理厂接管标准；

（2）废气治理设施

①根据监测结果可知，本项目焊接工序产生的锡及其化合物和非甲烷总烃和钢网清洗工序、涂刷绝缘漆工序、固化工序、产品擦拭等工序产生的非甲烷总烃经布袋除尘器+二级活性炭吸附装置处理通过 1 根 20m 高排气筒（DA001）高空排放，非甲烷总烃最大排放速率为 0.02kg/h，最大排放浓度为 0.53mg/m³，废气处理装置对非甲烷总烃的两日平均处理效率为 77.3%，锡及其化合物最大排放速率为 4.88×10⁻⁶kg/h，最大排放浓度为 1.49×10⁻³mg/m³，废气处理装置对锡及其化合物的两日平均处理效率为 81.2%，非甲烷总烃和锡及其化合物排放满足上海市地方标准《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DB31/933-2015）中表 1 标准。

2、污染排放情况

安徽顺诚达环境检测有限公司于 2021 年 8 月 06~07 日对安徽捷方电子有限公司年产 8000 万片 SMT 项目进行阶段性环保验收监测。监测期间对企业现场核查，核查结果满足环保验收监测的要求，企业各项污染治理设施运行正常，工况基本稳定。通过对该项目废水监测、厂界噪声监测和环境管理检查得出结论如下：

1 废水监测结论

①监测结果表明，验收监测期间：

项目生活污水中 pH 值为 7.3-7.4，COD、NH₃-N、BOD₅、SS 浓度范围分别 64mg/L-78mg/L、1.50mg/L-1.79mg/L、14.7mg/L-16.8mg/L、41mg/L-44mg/L，各项指标均达到广德第二污水处理厂接管标准；

2 废气监测结论

2.1 有组织废气

根据验收监测结果可知：

①根据监测结果可知，本项目焊接工序产生的锡及其化合物和非甲烷总烃和钢网清洗工序、涂刷绝缘漆工序、固化工序、产品擦拭等工序产生的非甲烷总烃经布袋除尘器+二级活性炭吸附装置处理通过 1 根 20m 高排气筒（DA001）高空排放，非甲烷总烃最大排放速率为 0.02kg/h，最大排放浓度为 0.53mg/m³，废气处理装置对非甲烷总烃的两日平均处理效率为 77.3%，锡及其化合物最大排放速率为 4.88×10⁻⁶kg/h，最大排放浓度为 1.49×10⁻³mg/m³，废气处理装置对锡及其化合物的两日平均处理效率为 81.2%，非甲烷总烃和锡及其化合物排放满足上海市地方标准《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DB31/933-2015）中表 1 标准。

2.2 无组织废气

根据无组织监测结果可知，锡及其化合物无组织排放监控点最大值为<3×10⁻⁶mg/m³<0.06mg/m³，非甲烷总烃无组织排放监控点 0.18mg/m³<4.0mg/m³，均能够满足上海市地方标准《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DB31/933-2015）中表 3 限值。

3 噪声监测结论

根据厂界噪声监测结果，验收监测期间各厂界昼夜噪声监测结果均满足《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 中 3 类区标准要求。

4 固废

建设项目生活垃圾收集后交环卫部门进行无害化处理；废钢网收集后外售；废包装桶、废活性炭、废润滑油、不合格品等危险废物，暂存于厂区内的危险暂存间，定期交由蚌埠亿钢再生资源利用有限公司和蚌埠市康城医疗废物集中处置有限公司处置。

三、验收结论

验收组踏勘了项目现场，审阅了有关资料，经认真讨论，认为安徽捷方电子有限公

司年产 8000 万片 SMT 项目执行了环境影响评价制度，根据工程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报告，项目执行了环保“三同时”制度，环境保护审查、审批手续完备，基本按照环评及批复的要求落实了污染防治措施，主要污染物达标排放，落实了项目环境防护距离要求，项目基本符合阶段性验收条件，验收工作组认为安徽捷方电子有限公司年产 8000 万片 SMT 项目通过阶段性竣工环保验收。

四、后续要求

- 1、完善环保标识，规范危废暂存库建设

安徽捷方电子有限公司（盖章）

2021 年 8 月 25 日

后续要求，整改情况

- 1、完善环保标识，按规范建设危废暂存库。

整改情况：已完善环保标识，规范建设危废暂存库，并按要求对各类废物分类收集暂存，安排专人管理日常固废处理处置的工作。

建设项目环境保护设施和措施 执行情况总结报告

项 目 名 称：	年产 8000 万片 SMT 项目
建 设 单 位：	安徽捷方电子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	周邦兵
联 系 人：	王经理
联 系 电 话：	0571-85317628
邮 政 编 码：	242200
邮 寄 地 址：	安徽省宣城市广德经济开发区科技创业园 2#标准化厂房

表一 建设项目基本信息

建设项目名称	年产 8000 万片 SMT 项目
建设地点	安徽省宣城市广德经济开发区科技创业园 2#标准化 厂房 3 层
行业主管部门或隶属集团	/
建设项目性质（新建、改扩建、 技术改造）	新建
环境影响报告书（表）审批机 关及批准文号、时间	广德市生态环境分局于 2020 年 9 月 10 日对《安徽捷 方电子有限公司年产 8000 万片 SMT 项目》审批，（广 环审[2020]114 号）
审批、核准、备案机关及批准 文号、时间	于2020年4月9日获得了广德经开区经发局项目备案 表（项目编码：2020-341822-39-03-012730）；
环境影响报告书(表)编制单位	安徽伊尔思环境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项目设计单位	/
环境监理单位	/
工程实际总投资（万元）	2620
环保投资（万元）	41.6
建设项目开工日期	2020 年 10 月
建设项目竣工日期	2021 年 3 月
建设项目投入试生产（试运行） 日期	2021 年 4 月

表二 环境保护执行情况

项目	环评要求	环评批复要求	验收情况
年产 8000 万片 SMT 项目			
废气	建设项目焊接工序产生的锡及其化合物和非甲烷总烃采取集气罩收集经布袋除尘器处理+二级活性炭处理，钢网清洗工序、涂刷绝缘漆工序、固化工序、产品擦拭工序产生的 VOCs（以非甲烷总烃计）经集气罩收集后，进入二级活性炭吸附装置处理，处理后的废气通过 20m 高排气筒达标排放。锡及其化合物排放参照执行《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表 2 中相关标准，VOCs 排放参照执行天津市地方标准《工业企业挥发性有机物排放控制标准》（DB12/524-2014）表 2 中“电子工业”中相关要求。厂区内 VOCs 无组织排放限值执行挥发性有机物无组织排放控制标准（GB37822-2019）附录 A 中“厂区内 VOCs 无组织排放限值”要求。	做好废气污染防治工作。 项目废气主要有涂刷绝缘漆工序、固化工序、产品擦拭工序、钢网清洗工序产生的有机废气以及回流焊工序、波峰焊工序产生的烟尘等。涂刷绝缘漆工序年使用绝缘漆约 0.24 吨，不得使用高 VOCs 含量的油漆，项目有机废气应集中收集至 1 套二级活性炭装置吸附处理后排放，排气筒高度不低于 20 米，相关废气污染物 VOCs 排放应满足《天津市工业企业挥发性有机物排放控制标准》（DB12/524-2014）表 2 标准，并按照《报告表》要求做好无组织废气排放控制，VOCs 无组织排放执行《挥发性有机物无组织排放控制标准》（GB37822-2019）；回流焊工序、波峰焊工序使用无铅锡条、锡丝，焊锡产生的烟尘应采用 1 套布袋除尘设施处理后排放，相关废气污染物锡及其化合物排放执行《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表 2 中二级标准及无组织排放标准限值	建设项目焊接工序产生的锡及其化合物和非甲烷总烃与钢网清洗工序、涂刷绝缘漆工序、固化工序、产品擦拭工序产生的有机废气合并至一套布袋除尘器+二级活性炭吸附装置处理通过 1 根 20m 高排气筒排放
废水	生活污水经化粪池处理达接管标准后排入市政污水管网，接管至广德第二污水处理厂处理达标后排入无量溪河。	做好废水污染防治工作。 项目废水主要是职工生活废水，无生产废水排放。你公司应做好厂区内雨污分流工作。职工生活污水收集至化粪池装置预处理达广德第二污水处理厂接管标准后方可排入开发区污水管	本项目无生产废水。生活污水经化粪池预处理，纳管至广德第二污水处理厂处理，达到《城镇污水处理厂污染物排放标准》（GB18918-2002）中一级 A 标准后最终排入无量溪河。

		网，再经过第二污水处理厂处理达到《城镇污水处理厂污染物排放标准》(GB18918-2002)中一级 A 标准后外排。	
噪声	项目营运期噪声主要来源于生产车间设备运转过程中产生的噪声。采取消声、减振隔声等措施后，项目厂界噪声满足《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中的 3 类标准。	做好噪声污染防治工作。 你公司应对主要噪声源设备和风机采取减震、隔声、降噪等措施，厂界噪声排放执行《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3 类标准	采取减震、隔声、降噪等措施，减少噪声对外界环境的影响，噪声的排放满足《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 表 1 中的 3 类标准要求。
固废	生活垃圾由环卫部门统一清运，一般工业固废收集后外售，危险废物由有资质单位处置。经过以上对固废综合利用以及处理处置措施后，固体废物实现资源化、无害化，建设项目产生的固废能够得到有效利用及处理处置，对外环境产生的负面影响较小	做好固体废弃物污染防治工作。 你公司所有固体废物应本着“资源化、减量化、无害化”的原则进行处理；一般固废尽量资源化利用，不能资源化利用的和职工生活垃圾一并交开发区环卫部门统一无害化处置，一般工业固废管理执行《一般工业固体废物贮存、处置场污染控制标准》（GB18599-2001）（2013 年修改）有关规定。废润滑油、废化学品包装桶、废活性炭、不合格产品等属于危险废物的，要交有资质单位处置，危险废物管理执行《危险废物贮存污染控制标准》（GB18597-2001）（2013 修订）中的规定。	生活垃圾收集后交环卫部门进行无害化处理；废钢网收集后外售；废包装桶、废活性炭、废润滑油、不合格品等危险废物，暂存于厂区内的危险暂存间，定期交由蚌埠亿钢再生资源利用有限公司和蚌埠市康城医疗废物集中处置有限公司处置

表三 环境保护执行总体结论

一、建设项目工程变更的情况（对照环境影响评价文件及其批复要求，工程建设性质、规模、地点、采用的生产工艺或者防治污染、防治生态破坏的措施等发生变动的，对照《关于印发环评管理中部分行业建设项目重大变动清单的通知》（环办[2015]52号）的执行总结情况）

(1)平面布局变动

验收阶段与环评设计阶段平面布局基本一致，因此不属于重大变动。

(2)设备变动

本次阶段性验收设备均满足环评设计要求，因此不属于重大变动。

(3)原辅料变动

本次阶段性验收设备均满足环评设计要求，因此不属于重大变动。

(4)生产工艺变动

本次阶段性验收设备均满足环评设计要求，因此不属于重大变动。

(5)污染防治措施变动

本次阶段性验收污染防治措施与环评设计一致，因此不属于重大变动。

综上，本项目不属于重大变动，可以纳入竣工验收管理。

二、建设项目环境保护设施和环境保护措施的落实情况

1、废水

本项目产生的废水主要是生活污水。生活污水经化粪池预处理，纳管至广德第二污水处理厂处理，最终排入无量溪河。

2、废气

建设项目焊接工序产生的锡及其化合物和非甲烷总烃收集与钢网清洗工序、涂刷绝缘漆工序、固化工序、产品擦拭工序产生的非甲烷总烃合并至1套布袋除尘器+二级活性炭吸附装置处理，通过1根20m高排气筒排放。

3、噪声

本项目主要噪声设备生产设备、空压机、风机等。声源强度不高，属中低频稳态噪声，项目单位采取以下噪声治理措施：

①在满足工艺设计的前提下，选用满足国际标准的低噪声、低振动型号的设备，降低噪声源强。

②合理布置噪声源，项目高噪声设备布设尽量远离厂界，充分利用距离衰减控制噪声对外界环境的影响。

③根据生产工艺和操作等特点，采用隔声墙壁、隔声窗等措施隔离噪音，将高噪声生产设备置于室内操作，利用建筑物隔声屏蔽。

④确保降噪设施的有效运行，并加强对生产设备的保养、检修与润滑，保证设备处于良好的运转状态。

4、固体废物

建设项目生活垃圾收集后交环卫部门进行无害化处理；废钢网收集后外售；废包装桶、废活性炭、废润滑油、不合格品等危险废物，暂存于厂区内的危险暂存间，定期交由蚌埠亿钢再生资源利用有限公司和蚌埠市康城医疗废物集中处置有限公司处置。

三、建设项目施工建设情况、环保设施和措施执行情况等信息公开情况（对照《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信息公开机制方案》（环发〔2015〕162号）的执行总结情况）

四、建设项目施工建设过程中的环保投诉、环保违法行为的情况

五、建设项目环境保护执行的总体结论

安徽捷方电子有限公司《年产8000万片SMT 项目》在工程设计、施工和阶段性验收过程中，严格执行“三同时”制度，基本落实了环评报告、环评批复中要求及生态、废气、废水、噪声、固废等污染防治措施和环境管理要求，采取的污染防治措施和生态保护措施效果较好；废气、废水、噪声等各项污染物经检测均满足排放标准限值要求，总量小于限值要求。

法定代表人：（签字）

建设单位（盖章）

2021 年 8 月 25 日

安徽捷方电子有限公司文件

安捷方字[2021]02 号

承 诺 函

宣城市广德市生态环境分局：

按照安徽捷方电子有限公司《年产 8000 万片 SMT 项目》环境影响评价文件及其批复要求，我公司（单位）已落实了相应的环境保护设施和措施。为积极推动安徽捷方电子有限公司《年产 8000 万片 SMT 项目》阶段性环境保护验收工作，我公司（单位）作出如下承诺：

- 一、保证提供的全部材料真实、完整、准确；
- 二、积极配合提供开展验收现场核查和技术审查的现场条件；
- 三、积极配合开展竣工环境保护验收工作；
- 四、接受社会公众的监督。

如因我公司（单位）弄虚作假、隐瞒事实，或者不配合竣工环境保护验收工作，影响竣工环境保护验收工作，我公司（单位）将承担一切后果，并接受相应法律责任追究。

特此承诺。

承诺单位（盖章）

法定代表人（签字）

2021 年 8 月 25 日

建设项目工程竣工环境保护“三同时”验收登记表

填表单位(盖章):		安徽捷方电子有限公司			填表人(签字):		项目经办人(签字):								
建 设 项 目	项目名称	年产8000万片SMT项目			项目代码	2020-341822-39-03-012730		建设地点	广德经济开发区科技创业园2#标准化厂房3层						
	行业类别（分类管理名录）	C3982电子电路制造			建设性质	☒ 新建 ☐ 改扩建 ☐ 技术改造		项目厂区中心经纬度	经度	119.449538					
									纬度	30.900684					
	设计生产能力	年产8000万片SMT			实际生产能力	年产3850万片SMT		环评单位	安徽伊尔思环境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环评文件审批机关	广德市生态环境分局			审批文号	广环审[2020]114号		环评文件类型	报告表						
	开工日期	2020年10月			竣工日期	2021年4月		排污许可证申领时间	/						
	环保设施设计单位	安徽乾晟环保设备有限公司			环保设施施工单位	安徽乾晟环保设备有限公司		本工程排污许可证编号	/						
	验收单位	安徽捷方电子有限公司			环保设施监测单位	安徽顺诚达环境检测有限公司		验收监测时工况	大于75%						
	投资总概算（万元）	3000			环保投资总概算(万元)	45		所占比例%	1.50						
	实际总投资	2620			实际环保投资(万元)	41.6		所占比例%	1.59						
	废水治理（万元）		废气治理（万元）		噪声治理（万元）		固体废物治理（万元）		绿化及生态（万元）	/	其它（万元）	/			
	新增废水处理设施能力			/			新增废气处理设施能力		/		年平均工作时			4800	
运营单位		安徽捷方电子有限公司			运营单位统一社会信用代码（或组织机构代码）		91341822MA2UFXFL74		验收时间		2021年8月6日				
污 染 物 排 放 达 标 与 总 量 控 制 （ 工 业 建 设 项 目 详 填）	污染物	原有排放量（1）	本期工程实际排放浓度（2）	本期工程允许排放浓度（3）	本期工程产生量（4）	本期工程自身削减量（5）	本期工程实际排放量（6）	本期工程核定排放总量（7）	本期工程“以新带老”削减量(8)	全厂实际排放总量（9）	全厂核定排放总量（10）	区域平衡替代削减量（11）	排放增减量（12）		
	废水						1440t								
	化学需氧量														
	氨氮														
	废气						1824万立方米								
	二氧化硫														
	氮氧化物														
	颗粒物						1.9*10-5t/a								
	挥发性有机物						0.008t/a								

注：1、排放增减量：（+）表示增加，（-）表示减少。2、(12)=(6)-(8)-(11)，（9）= (4)-(5)-(8)- (11)+（1）。

3、计量单位：废水排放量——吨/年；废气排放量——万标立方米/年；工业固体废物排放量——万吨/年；水污染物排放浓度——毫克/升